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014,306,3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张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2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内部控制	6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平庄能源/本公司/公司	指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草原兴发	指	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
平庄煤业	指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国电	指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内蒙古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
重大资产置换/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07 年本公司与平庄煤业进行的重大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报告期	指	2014 年年度

重大风险提示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有关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信息。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平庄能源	股票代码	00078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平庄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nner Mongolia PingZhuang Energy Resources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志		
注册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24076		
办公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平庄能源公司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24076		
公司网址	www.nmgpzny.com		
电子信箱	pznygxb@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忠	尹晓东
联系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平庄能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平庄能源证券部
电话	0476-3328279	0476-3324281
传真	0476-3328220	0476-3328220
电子信箱	pznyzjz@163.com	pznyyxd@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注册号		
首次注册	1993 年 06 月 11 日	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150000000001248	150403701461969	70146196-9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05 月 22 日	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150000000001248	150403701461969	70146196-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本公司原名为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原来主营业务为畜牧业。2007 年，本公司与平庄煤业进行了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变更为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生产、洗选加工、销售（仅限分公司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矿山设备、材料、配件、废旧物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平庄煤业于 2006 年 11 月 7 日分别与本公司原股东赤峰市银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赤峰大兴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及赤峰万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和《新增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转让及定向增发后，平庄煤业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22,947,28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1.42%，平庄煤业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闫丙旗、雷永鑫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2,554,492,367.43	2,997,852,847.16	-14.79%	3,590,312,27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82,457.81	37,043,859.22	-26.08%	410,623,88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678,555.14	37,960,319.84	-21.82%	420,452,74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3,438,200.40	-271,023,297.67	285.75%	16,238,787.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0.80%	-0.21%	9.0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5,631,337,351.39	5,600,241,639.11	0.56%	5,835,336,96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71,776,194.92	4,646,894,123.53	0.54%	4,662,641,329.5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74,119.02	-1,311,225.54	-5,890,783.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051.6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96,452.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8,481.44	252,090.38	-1,566,809.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4,451.44	-142,674.54	-925,190.61	
合计	-2,296,097.33	-916,460.62	-9,828,855.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面对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求优的工作总基调，以“双提升”工作为抓手，扎实开展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1.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54亿元，同比减少14.79%；实现净利润0.27亿元，同比下降26.08%。期末总资产56.31亿元，同比增加0.56%；所有者权益46.71亿元，同比增加0.54%。2014年煤炭销量1017.70万吨，较上年同期960.55万吨，同比增加5.95%。2014年，受煤炭行业大气候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等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同比均有所下降，降低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售价较同期有所下降。2014年，公司商品煤售价212.74元/吨，较去年同期249.45元/吨，降低36.71元/吨。2014年煤炭销售结构：地销煤销量占42.74%，市场煤销量占23.20%，电煤销量占34.06%。

2.加强安全责任落实与考核，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公司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持党政工团齐抓共管，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对重点领域实施分片包干。加强安全管理，推进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建设，加大隐患排查整改力度，坚持领导人员跟带班制度，推行“6S”现场管理和“五勤一线”工作法，强化质量标准化评比考核，安全生产基础进一步夯实。保障安全投入，矿井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加强安全教育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全部实现了持证上岗。加强环保工作，开展了锅炉烟气脱硫改造、选煤厂煤尘和露天堆场等专项整治。

3.加强生产技术管理，生产任务圆满完成

改革生产工艺，加强煤质管理。坚持从源头抓起，优化工作面设计，合理选择开采工艺，抓好选采配采、分装分运工作，保持了煤质的相对稳定。加强生产组织。坚持露天高产，井工稳产，实施正规循环作业。

4.扎实开展“双提升”工作，经营管理水平持续增强

按照集团公司要求，制定了《平庄能源“双提升”实施方案》，扎实推进了“双提升”工作。深化对标管理。不断完善以产销量、成本、售价、效益等指标为重点的对标体系，深化矿井自身纵向对标和集团内外横向对标，坚持月、季分析整改，为“双提升”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强化市场营销。适应市场形势变化，强化各矿地销、路销主导权，促进销售与市场的有效对接。严控成本费用。改革供应管理模式，开展供应系统标准化工作，面向厂家全面开展招标询价。加强财务资金管理。注重强化财务基础工作，发挥预算导向作用，加强审计监督，财务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5.公司的主要优势

(1) 区位优势。公司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部赤峰市境内，位于国家规划的十三个大型煤炭基地中的蒙东（东北）基地，东接辽宁、南接河北、北邻锡林郭勒盟，邻近东北能源消耗中心，地理位置得天独厚。矿区自营铁路与国铁在四个车站接轨，国铁叶赤线纵跨矿区，京通线横贯北端。铁路、公路可直达天津、东北等各大中城市及锦州港、营口港、葫芦岛港，交通十分便利，可减少客户的运输成本。煤种主要为老年褐煤，煤质较好、热值较高、市场用途广泛，是蒙东、冀东、辽宁、吉林的重要煤炭供应商。

(2) 市场优势。从市场条件看，公司目前煤炭销售半径已辐射内蒙古东部、辽宁省大部、河北省东部等大中型火力发电厂及市场用户，中国国电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后，积极开展

系统内煤电互保工作，东北地区国电系统电厂褐煤需求量有一定增幅，对公司当前激烈竞争的煤炭销售形成有力支撑。公司开拓了煤炭经港口海运南下通道。

(3) 管理优势。公司拥有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较强的中高层生产技术、经营管理人员，拥有具备丰富实践经验、稳定可靠的煤炭开采与销售的员工队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拥有煤炭生产及其它煤炭相关业务领域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组成，平均从业经验超过30年。公司的管理团队能够把握市场机遇，制订正确的经营战略。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控体系，整体运作规范，使公司的管理水平达到国内较高水平。

(4)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背景优势。本公司控股股东平庄煤业是原煤炭工业部直属企业，具有五十多年煤炭开采历史，所属井工矿井型齐全，露天矿开采工艺全国领先。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国电是经国务院批准在原国家电力公司部分单位的基础上组建的全国五大发电集团之一。背景实力强大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使公司煤炭销售渠道逐步拓宽，市场较为稳固，有助于提升公司在煤炭区域市场的拓展空间及综合竞争力。

6.公司的主要困难

2015年，我们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

(1) 煤炭供大于求的总体格局仍将延续，高库存、低需求、短资金仍将伴随着2015年的煤炭市场，我国煤炭行业仍将面临严峻挑战。在一定时期内，全国煤炭市场供需总量宽松、结构性过剩的态势还难以改变，全社会库存维持高位，“去产能”将是一个漫长而艰难的过程，企业经营仍将面临较大的困难和风险。

(2) 煤炭行业面临的政策约束日益严格。从能源政策来看，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积极调整能源结构，在控制能源消费总量的同时，逐步降低煤炭消费比重，提高非煤能源比重，大幅提高煤炭清洁利用水平。

(3) 区域市场竞争更加激烈。蒙东地区煤炭生产企业大幅增加了褐煤的供应量，市场抢夺战、运力争夺战将愈演愈烈。

(4) 经国务院批准，自2014年12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煤炭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同时清理相关收费基金。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地税局印发了《关于〈内蒙古自治区煤炭资源税从价计征实施办法〉的通知》，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内蒙古自治区自2014年12月1日起取消煤炭矿产资源补偿费，取消煤炭价格调节基金；停止煤炭资源税按自产煤销量的3.2元/吨的从量计征方式，调整为按照9%的煤炭资源税税率实行从价计征煤炭资源税。目前综合分析上述税费的调整，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与改革前相比，公司的实际税负水平比调整前有所增长。

(5) 铁路运费调整对公司煤炭销售产生一定影响。2015年1月2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以发改价格[2015]183号下发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铁路货运价格进一步完善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国家铁路货物统一运价率平均每吨公里提高1分钱，上述措施自2015年2月1日起实行。此次铁路货运价格上调已经是自2012年以来连续四年内的第4次上调，在目前煤炭买方市场的大背景下，需方提出铁路运费调价由供方负担的条件。本次调价将对公司煤炭销售产生一定影响，一是可能要减少大运距客户；二是在让利不让市场的前提下，被迫承担铁路运费涨价的负担，这样可能会进一步削弱公司煤炭的市场竞争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4年，受煤炭行业大气候影响，公司完成煤炭销售1,017.70万吨，实现净利润2,738.25万元，同比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等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同比均有所下降。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54亿元，同比降低14.79%，降低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售价较同期有所下降。2014年，公司商品煤售价212.74元/吨，较去年同期249.45元/吨，降低36.71元/吨，销量1017.70万吨，较去年同期960.55万吨，增加57.15万吨；商品煤销售收入21.65亿元，较去年同期23.96亿元，减少2.31亿元。其中售价降低减收3.74亿元，销售量增加增收1.43亿元。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6.29亿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24.61%。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煤炭采选业	销售量	吨	10,176,967.19	9,605,477.39	5.95%
	生产量	吨	10,154,576	9,684,139	4.86%
	库存量	吨	285,897.31	308,288.5	-7.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28,798,064.6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6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元宝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4,684,955.69	9.97%

2	辽宁大唐国际锦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2,315,897.51	5.18%
3	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锦西石化分公司	101,637,786.32	3.98%
4	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锦州石化分公司	72,875,329.06	2.85%
5	锦州节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67,284,096.11	2.63%
合计	--	628,798,064.69	24.6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煤炭采选业	主营业务	1,687,535,119.42	89.81%	1,817,624,535.01	80.46%	9.35%
煤炭采选业	其他业务	191,546,394.79	10.19%	441,377,750.59	19.54%	-9.35%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煤炭	主营业务	1,687,535,119.42	89.81%	1,817,624,535.01	80.46%	9.35%
煤炭	其他业务	191,546,394.79	10.19%	441,377,750.59	19.54%	-9.35%

说明

无。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6,111,430.4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3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石化集团内蒙古元宝山石油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1,125,653.06	5.98%
2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28,122,974.84	5.40%
3	内蒙古吉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元宝山分公司	22,498,670.58	4.32%
4	赤峰贺邦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3,942,076.52	2.68%

5	北京市明新达物资贸易中心	10,422,055.43	2.00%
合计	--	106,111,430.43	20.3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费用

1.销售费用。2014年销售费用0.92亿元，同比降低8.57%，主要原因销售服务费较同期下降。

2.财务费用。2014年财务费用-0.12亿元，同比增加22.49%，主要原因是公司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3.所得税费用。2014年实现所得税费用0.40亿元，同比降低24.60%，主要原因是本期实现应纳税所得额同比减少。

5、研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生研发费439.62万元，公司本年度研发支出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9%，占公司营业收入的0.17%。公司为产品单一的煤炭生产企业，历年发生的研发费用占净资产和营业收入的比例一直较小。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1,044,543.03	2,454,007,569.69	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7,606,342.63	2,725,030,867.36	-2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438,200.40	-271,023,297.67	285.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5,000.00	5,644,238.41	5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249,481.11	161,262,336.60	110.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444,481.11	-155,618,098.19	-112.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4,417.91	50,715,277.21	-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4,417.91	-50,715,277.21	7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79,301.38	-477,356,673.07	133.0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03亿元。现金流入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现金24.40亿元，代收平煤货款0.74亿元。现金流出主要是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出2.72亿元；支付职工薪

酬支出12.78亿元；支付各项税费3.08亿元。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较上年增加0.77亿元，其中销售商品回款增加0.57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与上年相比降低6.97亿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1.98亿元，薪酬支出较上年增加0.17亿元，税费支出较上年减少1.50亿元。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0亿元，主要是根据专项资金投资计划购置固定资产及购买老公营子采矿权支付的现金。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15亿元，主要是本期支付2013年度现金股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煤炭采选业	2,165,041,865.78	1,687,535,119.42	22.06%	-9.64%	-7.16%	-2.08%
分产品						
煤炭	2,165,041,865.78	1,687,535,119.42	22.06%	-9.64%	-7.16%	-2.08%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内	390,020,091.44	303,999,941.98	22.06%	-50.88%	-49.53%	-2.08%
内蒙古自治区外	1,775,021,774.34	1,383,535,177.44	22.06%	10.79%	13.84%	-2.0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68,489,840.99	27.85%	1,410,710,539.61	25.19%	2.66%	
应收账款	617,059,835.73	10.96%	853,733,300.23	15.24%	-4.28%	
存货	90,158,831.59	1.60%	98,899,080.04	1.77%	-0.17%	
固定资产	1,013,889,430.80	18.00%	1,133,358,401.46	20.24%	-2.24%	

在建工程	85,752.00	0.00%	231,516.00	0.00%	0.00%	
------	-----------	-------	------------	-------	-------	--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所属地理位置较为优越，向东、向南毗邻辽沈、京津冀两大经济区，市场空间较大；距锦州港、葫芦岛港等褐煤下水港口运距近；临近重点煤炭用户，铁路运输成本较低，开拓关内电厂市场；公司所生产褐煤经洗选加工，可适应不同用户需求，在区域市场与蒙东锡盟褐煤相比具有品种多、发热量较高，运距短的优势，这些都为公司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占有市场提供了较好条件。公司具有井工矿开采和露天开采技术、管理、人才等方面的优势。

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拥有五个采矿权证，截止2014年底，公司可采储量为2.64亿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采掘业	煤炭	10,137,492.85	256,123,761.24	-237,004,214.64	107,283,031.22	-66,740,492.78	-67,796,460.27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赤峰瑞安矿业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是煤炭生产。截止2014年末，总资产25,612.3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0,728.3万元，亏损6,779.65万元。

赤峰瑞安矿业公司与西露天矿相邻，两矿所采煤层相同，水平距离不足500米。2012年1月，根据西露天矿深部资源变更为井工开采的需要，公司收购了平庄煤业所属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拟利用瑞安矿业公司工业场地，部分井巷工程和地面生产及辅助设施开采西露天矿深部煤炭资源。目前该项改扩建工程已基本完工，西露天矿将变更为井工开采方式，并如期开采西露天矿深部资源。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800	--	-2,700	1,399.36	下降	-300.09%	--	-29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	--	-0.027	0.01	下降	-380.00%	--	-37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受煤炭市场整体下滑影响，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煤炭销售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煤炭行业发展趋势。从长期来看，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格局不会改变，煤炭行业仍然占据我国能源战略的重要地位，煤炭将长期处于中国一次能源主导地位，在未来一定时期内不会发生改变。随着宏观经济的复苏和经济基本面的改善，下游电力、钢铁、建材等行业需求将逐步释放，煤炭行业的供求关系预计将有所缓和。

2. 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从宏观经济形势上看，煤炭需求下降，行业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从近几年来公司煤炭销售情况看，公司具有较好的地理位置优势和煤质优势，经过大力开拓市场，预计年内公司的煤炭销售数量总体上可基本保持平稳态势。从公司生产能力状况看，公司大部分矿井生产能力基本稳定，但也存在部分矿井资源枯竭，服务年限较短的情况，目前来看，公司煤炭产量

总体呈下降趋势。

(1) 2012年1月, 根据西露天矿深部资源开采的需要, 公司收购了平庄煤业所属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拟利用瑞安矿业公司工业场地, 部分井巷工程和地面生产及辅助设施开采西露天矿深部煤炭资源(详见公司2012-003号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公告)。目前, 瑞安公司证载煤炭储量已枯竭, 采矿许可证不能延续。同时, 西露天矿上部可供露天开采的储量已近尾声, 公司将申请注销瑞安公司, 并利用瑞安公司现有工业场地, 井巷工程和地面生产及辅助设施, 申请将由西露天矿变更为井工开采方式。

2015年3月27日, 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以内煤局字[2015]63号下发了“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西露天煤矿技术改造方案的批复”, 同意西露天矿开采方式变更为井工开采方式, 核定生产能力120万吨/年。公司将根据煤炭工业局批复, 在年内启动瑞安公司注销及西露天煤矿开采方式变更工作。

(2) 2015年, 公司古山矿一井面临资源枯竭关闭问题。古山矿一井始建于1960年10月, 1962年停建。1971年8月复建, 1975年5月投产, 设计能力30万吨。经过多次改扩建, 核定生产能力45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达到50万吨左右。经过多年开采, 资源已近枯竭, 古山矿一井预计在年内将采终关闭。

由于年内瑞安公司因资源枯竭注销, 西露天矿开采方式改为井工开采及古山矿一井因资源枯竭关闭, 公司总体产能将在一定幅度内有所下降。

(3) 煤炭行业在持续多年的行业高峰期中, 产能建设超前的问题十分突出。为遏制煤矿超能力生产, 营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 保障煤矿安全生产, 促进煤炭行业平稳运行,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遏制煤矿超能力生产规范企业生产行为的通知》(发改电〔2014〕226号)要求, 全国煤矿企业签订了《煤矿按照登记公布生产能力组织生产的承诺书》, 保证严格在登记公布的生产能力范围内依法依规组织生产, 并强化安全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公司所属各矿均已按国家发改委等三部委要求, 按照登记公布的煤炭生产能力组织生产。

(4) 受国家环境保护政策要求, 煤矿安全环保方面要求会更加严格, 投入将逐渐加大。随着国家加大生态环境治理力度, 推进煤炭清洁生产和高效利用, 粗放的煤炭生产和利用方式面临挑战, 推行绿色开采, 向社会提供洁净的煤炭产品, 保护和改善矿区生态环境的任务将十分艰巨, 安全环保方面的投入有可能大幅增加。

3.公司2015年总体工作目标

2015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 以党的十八大, 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引领, 贯彻“一五五”核心战略思想, 坚持以“双提升”为抓手, 夯实安全工作基础, 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优化企业发展质量,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全面推进依法治企, 加强党建和反腐倡廉工作, 稳中求进, 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推动平庄能源持续健康发展。

2015年的主要工作目标是: 安全生产杜绝死亡事故, 杜绝一级非伤亡事故; 千人负伤率控制在3以下, 千人重伤率控制在0.5以下, 实现安全生产年; 各单位安全质量标准化达到一级标准。公司2015年计划销售商品煤890万吨, 煤炭产品销售收入19亿元。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上市公司对2015年度的经营预测, 能否实现上述目标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 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以上预算需经公司2014年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完成上述目标，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全面加强公司治理，奠定公司又好又快发展的基础。一是继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保证公司重大决策的科学规范和协调高效。二是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围绕保持煤炭产业稳定发展，科学全面地做好公司发展战略的制订工作，为公司实现稳定发展提供指导。三是要密切关注证券市场形势和发行监管部门的政策动向，深化对资本运作的认识和理解，积极拓宽视野和渠道，为二级市场融资做好前期准备。四是着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继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和机制，积极畅通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渠道，不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使广大投资者全面、动态地掌握公司信息。

(2) 强化安全环保工作，夯实安全运营基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大安全”理念，增强安全生产“红线”意识，着力抓好基层、基础、基本功三个关键环节，强化基础管理，强化制度执行，强化责任落实，大力夯实企业安全生产运营基础。

(3) 强化经营管理工作，提升价值创造能力。要牢固树立价值创造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突破影响企业效益水平的瓶颈制约和薄弱环节，努力实现生产运营精益高效，经济运行协调可控，企业价值创造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明显增强。

(4) 强化体制机制改革，激发企业内部活力。要落实“求变、抓实、从严”要求，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完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快建立与市场相适应的生产经营指挥体系，建立有效管用的、高效协同的企业管控体系和体制机制，形成员工总量合理，队伍精干高效，人员能上能下、收入能高能低、员工能进能出的市场化激励约束机制，加快推进企业由生产型向经营型转变。

(5) 强化依法治企工作，提高风险防控能力。要牢固树立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全面推进依法治企，着重培育各级班子和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思考问题、运用法治方式处理问题的能力和水平，牢固树立依法经营的企业形象，提升企业依法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要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优化依法治企工作流程和手段，所有投融资、市场交易等经营行为，在立项审批流程必须有法律审核环节，出具专业法律意见，明确法律风险点。要依法保障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加强审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狠抓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充分运用好审计结果。要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加强重点环节的效能监察工作。要积极防范法律风险，密切关注外部法律环境变化及内部法律风险高发领域，创新法律风险管控模式，完善工作机制，强化重点任务、关键环节法律审核，实现法律风险防范全覆盖。杜绝因企业自身违法引发的案件纠纷。要加强法律专业队伍建设，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养和实战能力，保障法律顾问参与企业决策论证，提出法律意见，做到决策先问法。要培育和弘扬法治文化，深入开展全员法制教育，提高各级干部依法治企能力，增强全体职工学法、守法、用法意识，营造合规、诚信、务实的文化氛围。

(6) 强化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企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严格党建责任考核，发挥党的思想优势、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纪律优势，融入中心，推动发展，服务大局，维护稳定。

(7) 强化和谐矿区建设，营造良好发展环境。要不断完善以职代会为主要形式的企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制度，依法落实职代会职权，坚持重大事项向职代会报告制度，凡重大决策、改革方案、中长期生产经营方针、目标任务规划等必须提交公司、矿处级两级职代会审议通过，积极推行职工代表巡查、职工代表提案提交落实反馈等制度，依法保障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2014年7月23日公布之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4年1月1日
			影响金额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将原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下列报的“递延收益”项目单独列报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0,000.00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将原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下列报的“递延收益”项目单独列报	递延收益	550,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其他非流动负债和递延收益两个报表科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严格执行公司的《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工作方案》和《内

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10,143,063.24	27,382,457.81	37.04%		
2013 年	15,214,417.91	37,043,859.22	41.07%		
2012 年	50,715,277.21	410,623,888.73	12.3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14,306,32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0,143,063.24
可分配利润（元）	1,853,963,155.2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5,178,918.0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顺序的有关规定，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517,891.81 元，当年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 85,661,026.27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853,963,155.25 元。公司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14,306,3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共计 10,143,063.24 元，母公司剩余的未分配利润 1,843,820,092.01 元暂不进行分配，用于公司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2014 年，公司不分配股票股利。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 201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7.04%，占母公司净利润的 10.66%。</p>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4月23日，本公司发布了《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材料采购	公开招标	招标价	2,812.29	5.40%	货币资金	公开招标价	2014年04月22日	公告编号：2014-015。公告名称：201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材料采购	公开招标	招标价	224.1	0.43%	货币资金	公开招标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材料采购	公开招标	招标价	47.98	0.09%	货币资金	公开招标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材料采购	公开招标	招标价	71.79	0.14%	货币资金	公开招标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材料采购	公开招标	招标价	374.36	0.72%	货币资金	公开招标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电力	协议价	协议价	5,831.72	100.00%	货币资金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热力	协议价	协议价	2,385.28	100.00%	货币资金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供水	协议价	协议价	654.94	100.00%	货币资金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劳务	协议价	协议价	4,521.99	59.97%	货币资金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协议价	协议价	4,711.9	2.18%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材料销售	协议价	协议价	18,614.7	98.98%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劳务输出	协议价	协议价	1,808.58	100.00%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承德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3,328.89	1.54%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667.5	0.31%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66.64	0.03%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石横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125.63	0.06%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河北衡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936.82	0.43%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滦河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1,993.61	0.92%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天津国电津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905.29	0.42%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396.5	0.18%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1,524.56	0.70%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大连国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2,794.38	1.29%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赤峰)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销售	电煤协议价	协议价	31.24	0.01%	银行汇款或银行转帐	市场价或协议价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日常关联交易	煤炭代销	协议价	协议价	13,251.3	100.00%	银行转帐	10元/吨	2014年04月22日	同上
合计				--	--	68,081.99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本公司与平庄煤业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为公司提供必要的服务。本公司与国电下属电厂的煤炭销售价格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符合平庄能源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与国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采购货物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控制采购成本、保证物资质量、降低工程造价和生产运营费用。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构成影响, 公司不会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子公司处于建设期	是	39,839.86	7,354.02	47,193.88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代销商品

为避免公司与平庄煤业同业竞争，根据公司与平庄煤业签署的《关联交易安排承诺函》，平庄煤业不再保留销售机构，其产品由本公司代销，本公司按10.00元/吨向平庄煤业收取代销手续费，本期代销情况如下表：

关联公司名称	代销数量（吨）	代销金额（元）	代销手续费（元）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51,304.35	2,223,841,598.67	132,513,043.50
合计	13,251,304.35	2,223,841,598.67	132,513,043.50

（2）采购费用

为了保证平庄能源公司重组后煤炭生产、物资供应、煤炭销售的完整性，平庄煤业将供应公司置入本公司，平庄煤业不再设置物资采购业务部门，其煤炭生产等所需物资委托公司代为采购，对此双方签订了《物

资采购协议》，并于2008年4月7日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物资采购协议》业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根据协议，平庄煤业按供应公司为其代购物资比例承担供应公司全年部分采购费用。平庄煤业承担采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供应公司全年代购额/供应公司全年采购总额×供应公司全年采购费用支出总额。2014年度，供应公司代平庄煤业采购金额为186,146,961.88元，平庄煤业承担的采购费用10,508,105.42元。

(3) 老公营子矿合作收益支付

关联公司名称	销售数量（吨）	支付合作收益（元）
平庄煤业	2,312,707.22	23,127,072.20
合计	2,312,707.22	23,127,072.20

根据公司与平庄煤业签订的《老公营子矿合作开发协议》，公司以老公营子在建矿全部资产及后续投入建设、生产所需资金作为合作条件，平庄煤业以老公营子矿采矿权作为合作条件共同开发老公营子矿。平庄煤业按照老公营子投产后实际销售吨煤的数量，每吨获得10元的合作收益，直到老公营子矿投产满一年且符合采矿权转让条件，且本公司从平庄煤业取得老公营子煤矿采矿权后合作终止。2014年公司仍未取得老公营子采矿权，2014年公司向平庄煤业支付合作收益23,127,072.20元。

(4) 向关联方财务公司存款

2013年1月25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结算账户上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公司通过国电财务公司资金业务平台，在公司资金周转出现临时困难时，可随时利用财务公司对本公司的1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不高于其他商业银行贷款条件下及时取得贷款。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为框架协议，协议期限：2012年12月6日至2015年12月6日。具体业务发生时尚须签署具体协议。”

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余额，2013年年末为1,398,473,246.67元，本年增加160,106,333.88元，截止2014年期末为1,558,579,580.55元，2014年获取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为11,829,137.80元。

(5)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6,559,761.51	10,535,530.40
内蒙古平西白音华煤业有限公司	设备	599.72	363.41
平庄煤业伊犁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	2,049.62	1,169.1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由于平庄煤业目前所用土地均为国有划拨地，暂时无法通过置换进入公司，所以公司所有的风水沟、西露天、六家及古山煤矿以及2012年度收购子公司瑞安矿业等经营性用地需向平庄煤业租赁使用取得。平庄煤业对此均出具承诺函，明确在重组交割之日2007年3月31日起5年内，本公司免交租赁费，5年后根据市场情况，平庄煤业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租赁价格。平庄煤业保证不因土地使用权问题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本期公司继续无偿租赁平庄煤业土地，未向平庄煤业支付土地租赁费。本公司子公司瑞安矿业继续无偿租赁平庄煤业土地，未向平庄煤业支付土地租赁费。

(6) 其他关联交易

为了履行承诺，减少关联交易，妥善解决老公营子采矿权转让问题，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于2014年7月29日与控股股东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老公营子采矿权转让合同。本公司本次收购平庄煤业所属老公营子煤矿采矿权，转让标的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交易价格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矿评报[2013] 53号《老公营子采矿权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经评估，老公营子煤矿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7月31日的价值为50,374.70万元。本次收购价款由平庄能源用自有资金支付。本年度已经支付预付款25,187.35万元，至本期末相关变更产权手续尚

未全部完成。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收购老营子煤矿采矿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4 年 07 月 10 日	www.cninfo.com.cn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中国国电在收购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如下：1. 为彻底解决平庄煤业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以及避免由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而造成的关联交易，平庄煤业在 2007 年收购上市公司前身草原兴发时曾承诺在元宝山露天矿、白音华矿符合上市条件并且市场时机合适时尽快完成煤炭资产整体上市。中国国电保证继续履行上述承诺。2. 收购完成后，平庄煤业仍然是上市公司平庄能源的大股东，平庄煤业通过股东大会对上市公司行使股东权利。本次收购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	2008 年 07 月 02 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p>务独立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业务经营的各环节与收购人保持独立。3.为避免未来与平庄能源产生同业竞争，中国国电做出以下承诺：在平庄能源合法有效存续并保持上市资格，且本公司构成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公司将不在平庄能源经营区域内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为避免未来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在平庄能源合法有效存续并保持上市资格，且本公司构成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前提下，如本公司或其下属公司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平庄能源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平庄能源，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平庄能</p>			
--	---	--	--	--

	<p>源，以确保平庄能源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中国国电已经作出了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有：</p> <p>（1）不利用自身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平庄能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平庄能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ST 平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平庄能源利益的行为。同时，本公司将保证平庄能源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方面，平庄能源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p>			
--	---	--	--	--

		披露；(2) 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2006 年 11 月 7 日，平庄煤业在重组草原兴发时，在《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报告书》中承诺事项如下：(1) 为彻底解决平庄煤业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以及避免由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而造成的关联交易，平庄煤业承诺在元宝山露天煤矿和白音华露天煤矿具备上市条件后，将在合适时机以合理方式将两个煤矿置入上市公司，尽快完成平庄煤业整体上市。</p> <p>(2) 平庄煤业将销售公司置入上市公司，平庄煤业不再保留销售功能与机构，平庄煤业委托上市公司统一进行煤炭销售，非经上市公司同意，平庄</p>	2006 年 11 月 07 日	9999-12-31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p>煤业将不再自行或委托他人代为销售。平庄煤业向上市公司支付代理销售的佣金，以 10 元/吨煤为标准根据实际销售量结算。平庄煤业承诺上市公司所属各矿煤炭具有优先销售权。(3) 上市公司重组实施后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场地，通过向平庄煤业租赁取得。重组交割日起五年内，平庄煤业免收租赁费；五年后平庄煤业根据市场情况按市场公允价格向上市公司收取租金。平庄煤业保证不因土地使用权问题影响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p> <p>(4) 上市公司重组实施后，公司办公、职工生活所需的保洁、安防、绿化、供暖、用水、用电、通讯等公用事业、物业管理服务由平庄煤业提供，并根据优惠（合理）的原则定价，相关设施的养护、维修费用由上市公</p>			
--	--	--	--	--

		<p>司承担。(5)平庄煤业在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失的基础上利用平庄煤业现有资源为上市公司提供服务。</p> <p>(6)平庄煤业承诺上市公司重组后,上市公司做到资产独立完整、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独立,做到充分的“五分开”。平庄煤业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国电于2014年6月19日出具了《关于继续督促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履行承诺的函》,主要内容如下:“鉴于平庄煤业已向平庄能源出具了《关于明确资产注入时间的</p>			
--	--	---	--	--	--

	<p>承诺函》，中国国电将继续督促平庄煤业履行该承诺。”</p> <p>平庄煤业对原承诺事项进行了规范，出具了《关于明确资产注入时间的承诺函》，公司于 6 月 26 日依照平庄煤业的书面承诺函，对外发布了《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规范承诺情况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1. 关于元宝山露天煤矿注入的承诺 在元宝山露天煤矿满足以下必备条件之后 12 个月左右，平庄煤业将配合平庄能源启动收购元宝山露天煤矿的工作：（1）平庄煤业解决元宝山露天煤矿资产注入过程中存在的土地、房屋、未处置储量、核定生产能力及平投公司费用等问题；（2）元宝山露天煤矿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转让条</p>			
--	---	--	--	--

		<p>件。 2. 关于白音华露天煤矿注入的承诺</p> <p>在白音华露天煤矿满足以下必备条件之后12个月左右,平庄煤业将配合平庄能源启动收购白音华露天煤矿的工作: (1) 白音华露天煤矿建设项目竣工后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验收,并取得政府有关部门同意投产的批文及相关证照;</p> <p>(2) 白音华露天煤矿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转让条件。</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内蒙古证监局《关于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内蒙证监函【2012】105号)的规定,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p>	2012年08月10日	2014-12-31	按照时间,正在履行。

	<p>润，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p> <p>2012 年-2014 年，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p>承诺是否及时履行</p>	<p>是</p>			
<p>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p>	<p>无</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丙旗、雷永鑫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4,306, 324	100.00%						1,014,306 ,32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14,306, 324	100.00%						1,014,306 ,324	100.00%
三、股份总数	1,014,306, 324	100.00%						1,014,306 ,324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8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2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1.42%	622,947,287			622,947,287		
沈付兴	境内自然人	2.83%	28,729,552			28,729,552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合同（金狮 161 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3,277,636			3,277,63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2,214,796			2,214,796		
邓泽民	境内自然人	0.20%	2,049,674			2,049,67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国有法人	0.18%	1,848,505			1,848,505		
肖慧琼	境内自然人	0.16%	1,653,700			1,653,700		
龚伟	境内自然人	0.11%	1,144,087			1,144,087		
陈文鸿	境内自然人	0.10%	1,017,237			1,017,237		
邹春明	境内自然人	0.09%	900,000			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其余股东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2,947,287	人民币普通股	622,947,287
沈付兴	28,729,552	人民币普通股	28,729,552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合同(金狮 161 号)	3,277,636	人民币普通股	3,277,63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2,214,796	人民币普通股	2,214,796
邓泽民	2,049,674	人民币普通股	2,049,67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1,848,505	人民币普通股	1,848,505
肖慧琼	1,6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3,700
龚伟	1,144,087	人民币普通股	1,144,087
陈文鸿	1,017,237	人民币普通股	1,017,237
邹春明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其余股东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大股东中, 股东“沈付兴”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8729552 股; 股东“邓泽民”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49674 股; 股东“肖慧琼”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53700 股; 股东“龚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0 股, 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43387 股, 合计持有 1144087 股; 股东“陈文鸿”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37 股, 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07900 股, 合计持有 1017237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祝文东	2000 年 07 月 10 日	11486370-1	2354192648 元	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应经审批的未获

					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自主经营。
未来发展战略	无。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平庄煤业于 2000 年 7 月成立,其前身为 1959 年成立的平庄矿务局。平庄煤业目前注册资本 235419.2648 万元,其中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持股 51%;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1.82%;赤峰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持股 17.18%。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是中国国电在内蒙古区域内所属企业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股权组建的国有全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国电。2014 年,平庄煤业实现营业收入 90.10 亿元,公司资产总量 305.01 亿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乔保平	2002 年 12 月 29 日	71093106-1	120 亿元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发电设施、新能源、交通、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电力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等。
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继续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确立“以大力发展新能源引领企业转型,建设一流综合性电力集团”的战略目标。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成立的以发电为主的综合性电力集团,主要从事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从事煤炭、发电设施、新能源、交通、高新技术、环保产业、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等电力业务相关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2010 年,公司入选世界 500 强企业。2014 年,在世界 500 强排名大幅提升至 297 位。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成立以来,特别是近五年,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扎实推进“以大力发展新能源引领企业转型,以建设创新型企业推动发展方式转变,建设一流综合性电力集团”的发展战略,产业布局和电源结构持续优化,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大幅提升,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在国资委第一任期至第三任期考核和 2006-2007、2009-2012 年考核中荣获九个“A”级,并荣获“业绩优秀企业”称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底,公司可控装机容量 1.23 亿千瓦,资产总额接近 7860 亿元,产业遍布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煤炭产量达到 6885 万吨。新能源发展独具特色,风电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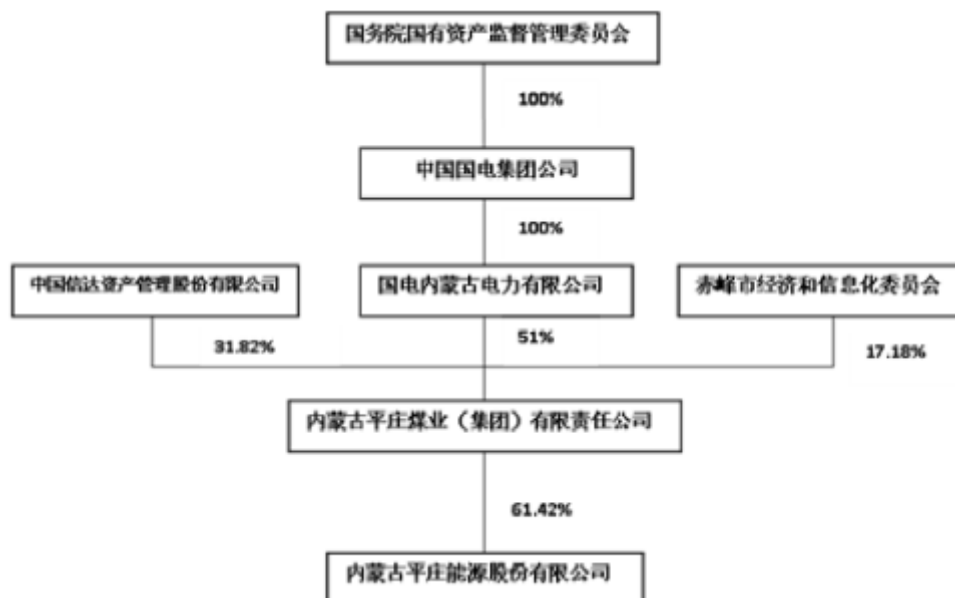
	<p>机达到 1732.5 万千瓦，位居世界第一。以节能环保及装备制造为主的高科技产业在发电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累计获批国家级研发平台 7 个，累计拥有专利 1100 项，被命名为国家“创新型企业”。</p> <p>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体干部员工正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稳中求优”的原则，扎实做好“做强主业、转型升级，深化改革、完善机制，强化管理、提高质量，优化资产、防范风险，加强党建、创建和谐”五篇文章，全力打造效益国电、绿色国电、创新国电、廉洁国电、幸福国电，全面提升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为开创一流综合性电力集团建设的新局面而努力奋斗！</p>
<p>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p>	<p>中国国电控股下属企业中有七家上市公司，除本公司外，还持有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7.99%；持有龙源电力（H） 58.44% 股份；持有长源电力 37.39% 股份。实际控制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4% 股份；实际控制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25% 股份；实际控制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 股份。</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张志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杨向斌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14年01月24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赵宏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杜忠贵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沈玉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于海纯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陈守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张光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马瑞忠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徐忠海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王晓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张建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3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于庆波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3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孙义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4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5月17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张志，男，196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平庄矿务局副总工程师，六家矿矿长兼党委副书记，平庄煤业副总经理、安监局长。现任平庄煤业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 杨向斌，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处处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预算处处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现任平庄煤业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 赵宏，男，196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平庄矿务局五家矿副井长、井长、六家矿副总工程师，六家矿总工程师，老公营子矿筹备处处长，平庄能源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4. 杜忠贵，男，196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平庄矿务局财务处成本科科长、古山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平庄煤业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平庄煤业总会计师，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5. 沈玉志，男，195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教授。曾任阜新矿业学院系统工程研究所副所长，经济贸易系副主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现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教务处处长，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 于海纯，男，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副教授，法学博士。曾任中国人民海军大连舰艇学院政治部副团职教官、海军中校军衔，辽宁法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党委书记、副院长。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副院长，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 陈守忠，男，1963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曾任中央财经大学党委组织部副主任科员，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农财教研室主任、学生党支部书记，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党总支副书记、系副主任。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 张光伟，男，195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双专科文化程度，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任平庄煤业团委副书记、书记，运输部党委书记、主任，销售公司经理，平庄煤业党委组织部部长、干部处处长，平庄煤业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平庄煤业监事会主席。现任平庄煤业董事、副总经理、平庄矿区工会主席，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9. 马瑞忠，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讲师、高级政工师。曾任平庄矿务局古山矿中学教师、团总支书记、政教主任，平庄煤业职教处、培训中心综合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主任，平庄煤业党委组织部（干部处）科长，平庄煤业党办、行政办副主任；平庄煤业元宝山露天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平庄煤业纪委副书记、监察部主任，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10. 徐忠海，男，196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中专学历，全国劳动模范。曾任风水沟矿掘进队队长，开拓队队长，风水沟矿安全质量部副部长，一采区副区长。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1. 王晓力，男，195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

平庄矿务局动力处供电所技术主管，平庄矿务局动力处供电科科长，平庄矿务局水电部副主任、主任，平庄煤业水电热力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平庄煤业副总工程师、水电热力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2.张建忠，男，196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平庄煤业西露天矿物资供应公司经理、平庄煤业物资供应公司副经理、平庄煤业企业管理部副部长、平庄能源证券部部长，2007年8月第七届董事会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5月第八届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3.于庆波，男，196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平庄矿务局五家煤矿副井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矿长、矿长，老公营子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平庄能源生产技术部主任，2010年12月第八届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4.孙义，男，1961年11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平庄矿务局五家矿财务科副科长、办公室主任，平庄矿务局古山立井管理处总会计师，平庄煤业公司审计处副处长，古山煤矿总会计师，平庄煤业财务部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志	平庄煤业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3年07月07日	2016年07月06日	是
杨向斌	平庄煤业	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2014年01月24日	2016年07月06日	是
杜忠贵	平庄煤业	总会计师	2013年07月07日	2016年07月06日	是
张光伟	平庄煤业	董事、副总经理、平庄矿区工会主席	2013年07月07日	2016年07月06日	是
马瑞忠	平庄煤业	纪委副书记、监察部主任	2013年07月07日	2016年07月06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领导均在控股股东担任重要职务，有利于本公司做大做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沈玉志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教务处处长			是
于海纯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法学院党委书记、副院长			是

陈守忠	中央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独立董事均由控股股东提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定程序及报酬确定的依据：

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并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主要程序包括如下：

1.薪酬委员会下设的工作组负责做好薪酬委员会研究事项的前期准备工作，并向委员会提供相关资料：

- (1) 提供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情况；
- (3) 提供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
- (4) 提供高级管理人员的业务创新能力和创利能力的经营绩效情况；
- (5) 提供按公司业绩拟订公司薪酬分配规划和分配方式的有关测算依据。

2.薪酬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所提供的资料考评，程序如下：

-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
- (2) 薪酬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
- (3) 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 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按照公司制订的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按月预支基本薪酬，年终考核后统一核算发放。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发放税前年度报酬(津贴)总额为242.35万元，分别为：董事71.04万元，监事19.31万元，高级管理人员15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赵宏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49.44		49.44
沈玉志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7.2		7.2

于海纯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7.2		7.2
陈守忠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2		7.2
徐忠海	监事	男	55	现任	19.31		19.31
王晓力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38		38
张建忠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男	53	现任	38		38
于庆波	副总经理、总 工程师	男	53	现任	38		38
孙义	副总经理、财 务总监	男	54	现任	38		38
合计	--	--	--	--	242.35	0	242.3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连陟	副董事长	离任	2014年01月02日	工作变动
杨向斌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14年01月24日	选举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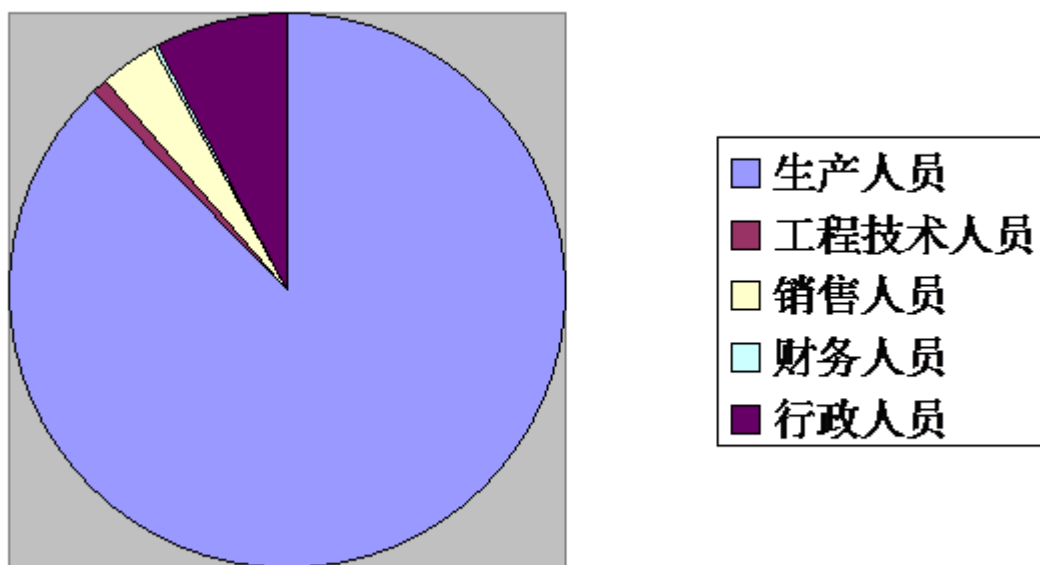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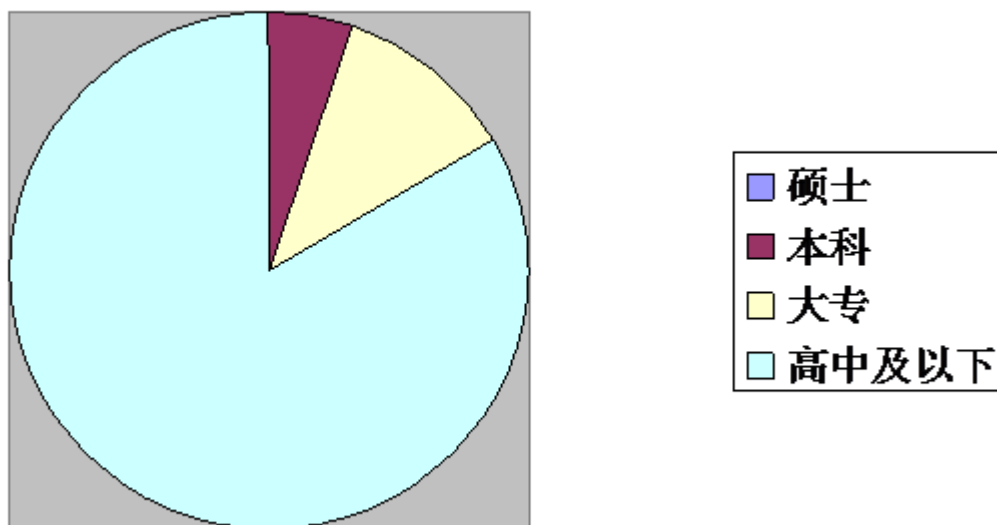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为10897人，公司的离退休人员全部纳入社会养老统筹专业机构管理。

1.根据专业构成的类别：公司现有生产人员9588人，工程技术人员116人，销售人员338人，财务人员88人，行政人员767人。



2.根据受教育程度划分，公司现有硕士14人，本科556人，大专1055人，高中及以下9272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起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提高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完成管理制度修编183项，并在工作中严格落实。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16 日	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	会议各项议案均以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通过；大会就第 7 项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时，涉及关联交易的股东回避了表决，且该股东所持表决权亦未计入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该项议案以除关联股东以外的出席会议的其他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 100% 通过。	2014 年 05 月 17 日	此公告编号是 2014-020，公告名称为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的网站是巨潮资讯网。

		有限公司 201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聘请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监事报酬的议案。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1 月 24 日	关于选举杨向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622,973,997 股赞成，0 股反对，0 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2014 年 01 月 25 日	此公告编号是 2014-006，公告名称为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的网站是巨潮资讯网。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7 月 25 日	关于收购老公营子煤矿采矿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942,385 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92%； 反对 554,800 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23%； 弃权 38,305 股，占出席会议行使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14 年 07 月 26 日	此公告编号是 2014-030，公告名称为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披露的网站是巨潮资讯网。

			0.85%。 表决结果： 此议案通过。		
--	--	--	------------------------	--	--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 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沈玉志	7	7	0	0	0	否
于海纯	7	7	0	0	0	否
陈守忠	7	7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9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公司 2014 年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做到会前主动调查、获取会议相关资料，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为公司重要决策做好充分准备。会上，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就其中有关事项出具独立意见，着力促进董事会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财务管理、资本运作、审计监督以及薪酬考核等方面的工作，对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在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中，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议案和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2014 年，公司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与独立董事保持密切联系，使独立董事及时掌握了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到 2014 年度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和完整，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现场工作情况。三位独立董事，充分利用每次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时机，通过深入机关、现场，与相关人员沟通并查阅有关资料，深入了解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执行以及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经营情况、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并积极了解行业发展及公司经营动态，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努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14 年，三位独立董事在公司工作时间累计达到 50 个工作日。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采纳。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张志先生担任。2014年4月10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2013年工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工作目标。

2014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稳中求优的工作总基调；夯实基础，安全发展，提升保障能力；开源节流，全面对标，提升经济效益；深化改革，创新机制，提升企业活力。为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

2014年的主要工作目标是：安全生产杜绝死亡事故，杜绝一级非伤亡事故；千人负伤率控制在5以下，千人重伤率控制在0.8以下，实现安全生产年；各单位安全质量标准化达到一级标准。公司2014年计划销售商品煤950万吨，较2013年960.55万吨，预计下降1.1%，煤炭产品销售收入22亿元，较2013年23.96亿元，预计下降8.18%。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陈守忠先生担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针对公司2014年度审计工作，主要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①认真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共同开会、协商确定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②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③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④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⑤在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4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相关决议

①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

履行监督、核查职能。在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后，认为：

- 1.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
- 2.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
- 3.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内容客观、真实、准确，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

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一段期间，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资产负债期后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此财务会计报表可以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②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履行监督、核查职能。通过前期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我们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保持原有的审议意见，并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步审定的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已提交审计委员会进行表决。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③审计委员会关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经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议并股东大会通过，聘请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计。

2014年12月31日，审计委员会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审计工作安排是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内蒙古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相关要求。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人员共7人，于2014年12月16日按照审计工作安排约定进场，首先进行了预审。审计人员在2015年1月20日完成报表范围的各分公司及本部的现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情况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及管理层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以重要性原则为基础，遵循谨慎性原则，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等方面充分关注，亦使得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了更为成熟的判断，确保了财务会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我们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工作规

程》履行监督、核查职能，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促会计事务所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编制工作，确保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年审注册会计师于2015年4月10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④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工作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5年4月1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主任委员陈守忠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二、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三、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平庄能源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

四、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2015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2015年拟续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于海纯先生担任。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2014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评价。

根据中国证监会、内蒙古证监局、深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披露的薪酬发放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沈玉

志先生担任。公司原副董事长赵连陟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平庄煤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了关于提议杨向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人选进行审议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拟选举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提名为第九届董事会候选人，并由公司履行相关选举程序。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如下：

1. 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公司具备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设施和必要的辅助系统与配套设施，同时拥有相应置入矿的采矿权及其他合法产权变更手续，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产的情况。
2. 本公司的人员独立：在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为专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人事任免。
3. 本公司财务独立：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上市公司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独立依法纳税。
4. 本公司机构独立：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
5. 本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具备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体系和自主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7年，平庄煤业重组草原兴发时，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营与独立性等相关要求，本着减少关联交易、规避同业竞争、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做出以下承诺：“为彻底解决平庄煤业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以及避免由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而造成的关联交易，平庄煤业承诺在元宝山露天煤矿和白音华露天煤矿具备上市条件后，将在合适时机以合理方式将两个煤矿置入上市公司，尽快完成平庄煤业整体上市。”

根据中国证监会规定，平庄煤业对原承诺事项进行了规范，出具了《关于明确资产注入时间的承诺函》，2014年6月26日，公司对外发布了《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规范承诺情况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1. 关于元宝山露天煤矿注入的承诺

在元宝山露天煤矿满足以下必备条件之后12个月左右，平庄煤业将配合平庄能源启动收

购元宝山露天煤矿的工作：（1）平庄煤业解决元宝山露天煤矿资产注入过程中存在的土地、房屋、未处置储量、核定生产能力及平投公司费用等问题；（2）元宝山露天煤矿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转让条件。

2. 关于白音华露天煤矿注入的承诺

在白音华露天煤矿满足以下必备条件之后12个月左右，平庄煤业将配合平庄能源启动收购白音华露天煤矿的工作：（1）白音华露天煤矿建设项目竣工后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验收，并取得政府有关部门同意投产的批文及相关证照；（2）白音华露天煤矿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转让条件。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制定并执行《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企业年度经营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兑现薪酬和奖励。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2013年，根据国家财政部、审计署、保监会、银监会及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相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1号）和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各项筹资活动、投资活动、经营活动、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系统的检查和梳理，编制完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2014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进行了完善。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 （一）《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14号---财务报告》
（三）《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国资委）。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于2015年4月23日，发布了公告名称：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 发布了公告名称：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将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有关人员出现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时进行的追究与处理。目前，尚未发现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有关人员出现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5) 02193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丙旗、雷永鑫

审计报告正文

众环审字(2015) 021930号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平庄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内蒙古平庄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内蒙古平庄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内蒙古平庄能源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丙旗

中国注册会计师：雷永鑫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34,406,620.18	966,616,552.05
应收账款	617,059,835.73	853,733,300.23
预付款项	259,591,235.48	21,477,866.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556,073.97	101,737,799.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158,831.59	98,899,080.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994,985.76	184,409,303.35
流动资产合计	3,846,257,423.70	3,637,584,441.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550,225.0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3,889,430.80	1,133,358,401.46
在建工程	85,752.00	231,51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8,106,227.90	700,836,222.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696,744.20	76,532,52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38,109.91	51,698,533.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13,437.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5,079,927.69	1,962,657,197.64
资产总计	5,631,337,351.39	5,600,241,639.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9,409,458.14	481,934,876.14
预收款项	135,218,975.25	165,727,331.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4,393,234.82	26,015,137.20
应交税费	179,129,480.70	78,576,707.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1,453,055.14	191,034,459.5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9,604,204.05	943,288,51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9,509,004.11	9,509,004.1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7,948.31	5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56,952.42	10,059,004.11
负债合计	959,561,156.47	953,347,515.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4,306,324.00	1,014,306,3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9,550,951.95	1,449,550,781.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60,785,884.56	348,072,023.08
盈余公积	246,525,336.76	237,007,444.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0,607,697.65	1,597,957,549.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776,194.92	4,646,894,123.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776,194.92	4,646,894,12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31,337,351.39	5,600,241,639.11

法定代表人：张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34,406,620.18	966,616,552.05
应收账款	617,059,835.73	853,733,300.23
预付款项	259,591,235.48	21,477,866.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9,403,173.91	498,317,540.59
存货	68,243,331.33	88,528,682.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885,995.76	181,942,443.54
流动资产合计	4,296,080,033.38	4,021,326,924.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570,477.8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1,103,363.38	879,164,050.61
在建工程	85,752.00	231,51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8,106,227.90	700,836,222.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696,744.20	76,532,52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38,109.91	51,698,533.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71,690.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1,072,365.84	1,708,462,846.79
资产总计	5,847,152,399.22	5,729,789,771.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6,965,807.86	477,248,612.33
预收款项	135,210,890.05	165,719,246.23
应付职工薪酬	28,644,428.50	25,589,158.70
应交税费	169,051,139.63	73,291,404.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8,542,771.20	178,881,380.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8,415,037.24	920,729,80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9,509,004.11	9,509,004.1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7,948.31	5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56,952.42	10,059,004.11
负债合计	938,371,989.66	930,788,806.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4,306,324.00	1,014,306,3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9,413,459.10	1,439,413,28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4,712,154.01	324,897,380.23
盈余公积	246,385,317.20	236,867,425.39
未分配利润	1,853,963,155.25	1,783,516,546.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8,780,409.56	4,799,000,965.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47,152,399.22	5,729,789,771.7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54,492,367.43	2,997,852,847.16
其中：营业收入	2,554,492,367.43	2,997,852,847.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84,703,484.97	2,906,800,625.54
其中：营业成本	1,879,081,514.21	2,259,002,285.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2,800,741.60	80,480,884.10
销售费用	92,099,097.14	100,732,593.69
管理费用	423,486,526.64	444,383,446.90
财务费用	-11,615,552.77	-14,985,321.10
资产减值损失	8,851,158.15	37,186,736.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788,882.46	91,052,221.62
加：营业外收入	8,630,403.82	3,879,515.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884,561.08	2,828,953.10
减：营业外支出	11,110,952.59	4,938,65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58,680.10	4,140,178.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308,333.69	89,993,086.46
减：所得税费用	39,925,875.88	52,949,227.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82,457.81	37,043,85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82,457.81	37,043,859.2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382,457.81	37,043,85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82,457.81	37,043,859.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73,947,593.71	2,962,466,660.53
减：营业成本	1,820,196,576.00	2,168,280,272.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396,556.19	78,378,690.91
销售费用	72,375,469.77	100,732,593.69
管理费用	386,522,726.75	411,109,336.30
财务费用	-11,618,416.50	-14,989,656.03
资产减值损失	-18,454,693.74	22,304,455.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529,375.24	196,650,968.43
加：营业外收入	8,629,003.82	3,877,515.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884,561.08	2,828,953.10
减：营业外支出	10,053,585.10	4,926,931.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58,680.10	4,140,178.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104,793.96	195,601,552.22
减：所得税费用	39,925,875.88	52,949,227.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178,918.08	142,652,324.9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178,918.08	142,652,324.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9,896,331.59	2,383,275,112.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48,211.44	70,732,45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1,044,543.03	2,454,007,569.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992,301.47	469,935,299.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7,943,755.35	1,260,949,75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848,886.81	457,428,373.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821,399.00	536,717,43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7,606,342.63	2,725,030,86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438,200.40	-271,023,29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5,000.00	5,644,238.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5,000.00	5,644,238.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249,481.11	161,262,33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249,481.11	161,262,33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444,481.11	-155,618,098.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14,417.91	50,715,277.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4,417.91	50,715,27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4,417.91	-50,715,27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79,301.38	-477,356,67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0,710,539.61	1,888,067,21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1,113,442.53	2,298,355,88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93,412.93	70,599,18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1,806,855.46	2,368,955,069.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257,535.61	467,994,575.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2,039,971.07	1,161,984,00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269,870.15	451,145,61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215,424.03	573,417,57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782,800.86	2,654,541,77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024,054.60	-285,586,705.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5,000.00	5,644,238.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5,000.00	5,644,238.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835,335.31	146,698,928.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835,335.31	146,698,92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30,335.31	-141,054,69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14,417.91	50,715,277.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4,417.91	50,715,27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4,417.91	-50,715,27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79,301.38	-477,356,67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0,710,539.61	1,888,067,21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49,550,781.94			348,072,023.08	237,007,444.95		1,597,957,549.56		4,646,894,12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4,306,324.00				1,449,550,781.94		348,072,023.08	237,007,444.95		1,597,957,549.56		4,646,894,123.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1		12,713,861.48	9,517,891.81		2,650,148.09		24,882,071.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82,457.81		27,382,457.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1							170.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0.01							170.01	
(三)利润分配								9,517,891.81		-24,732,309.72		-15,214,417.91	
1. 提取盈余公积								9,517,891.81		-9,517,891.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214,417.91		-15,214,417.9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713,861.48						12,713,861.48
1. 本期提取							144,117,667.50						144,117,667.50
2. 本期使用							131,403,806.02						131,403,806.0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49,550,951.95		360,785,884.56	246,525,336.76			1,600,607,697.65		4,671,776,194.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49,550,781.94		350,147,811.15	222,742,212.45			1,625,894,200.05		4,662,641,329.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4,306,324.00				1,449,550,781.94		350,147,811.15	222,742,212.45			1,625,894,200.05		4,662,641,32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5,788.07	14,265,232.50			-27,936,650.49		-15,747,206.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043,859.22		37,043,859.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265,232.50		-64,980,509.71		-50,715,277.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65,232.50		-14,265,232.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15,277.21		-50,715,277.2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75,788.07				-2,075,788.07
1. 本期提取									202,531,295.50				202,531,295.50
2. 本期使用									204,607,083.57				204,607,083.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49,550,781.94			348,072,023.08	237,007,444.95		1,597,957,549.56		4,646,894,123.5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39,413,289.09			324,897,380.23	236,867,425.39	1,783,516,546.89	4,799,000,96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4,306,324.00				1,439,413,289.09			324,897,380.23	236,867,425.39	1,783,516,546.89	4,799,000,96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1			29,814,773.78	9,517,891.81	70,446,608.36	109,779,443.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178,918.08	95,178,91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1						170.0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70.01						170.01
（三）利润分配									9,517,891.81	-24,732,309.72	-15,214,417.91
1．提取盈余公积									9,517,891.81	-9,517,891.8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214,417.91	-15,214,417.9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9,814,773.78				29,814,773.78
1. 本期提取							139,352,135.00				139,352,135.00
2. 本期使用							109,537,361.22				109,537,361.2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39,413,459.10		354,712,154.01	246,385,317.20	1,853,963,155.25		4,908,780,409.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39,413,289.09			335,951,774.30	222,602,192.89	1,705,844,731.62	4,718,118,31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4,306,324.00				1,439,413,289.09			335,951,774.30	222,602,192.89	1,705,844,731.62	4,718,118,31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1,054,394.07	14,265,232.50	77,671,815.27	80,882,653.70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2,652,324.98	142,652,324.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265,232.50	-64,980,509.71	-50,715,277.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65,232.50	-14,265,232.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15,277.21	-50,715,277.2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054,394.07		-11,054,394.07
1. 本期提取									184,154,678.50		184,154,678.50
2. 本期使用									195,209,072.57		195,209,072.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4,306,324.00				1,439,413,289.09				324,897,380.23	236,867,425.39	1,783,516,546.96

三、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不含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其前身是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系1993年3月18日经赤峰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赤体改委发（1993）19号文件批准，以赤峰大兴公司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五家镇企业公司、五家镇房身村企业公司共同发起并定向募集法人股和内部职工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后先后更名为内蒙古赤峰兴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兴发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5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212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数量40,000,000股（股票简称：“内蒙兴发”；股票代码：“000780”），并于1997年6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998年7月20日更名为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31号《关于核准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通知》批准，2003年1月，公司以2001年末总股本283,272,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7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实际配售股份125,845,687股，配股价每股人民币6.43元，募集资金783,576,050.56元。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增至409,117,687.00元。

2006年3月29日，经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本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以股权分置改革时流通股股份186,170,400股为基数，以截止200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本公积金向股份变更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205,188,637股，即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11.02155股的转增股份，并于2006年4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变更登记手续，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上述对价水平若换算为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4.0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614,306,324.00元。

2006年11月7日，本公司与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庄煤业”)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及《新增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合法拥有的全部账面资产及除109,080.00万元银行负债之外的全部负债，与平庄煤业合法拥有的风水沟、西露天、六家及古山煤矿经营性资产、老公营子在建工程资产及平庄煤业本部部分核心辅助经营性资产进行置换，资产置换形成的交易差额由本公司向平庄煤业定向发行400,000,000股有限售期流通股进行支付，上述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股份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66号文批准，并于2007年11月27日实施完毕。

2007年4月26日本公司与平庄煤业签署了《关于实施重大资产置换方案的资产交割确认书》，双方明确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资产交割基准日确定为2007年3月31日。换出资产在交割基准日前发生损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或承担，交割基准日后发生损益由资产承接方享有或承担；换入资产在交割基准日前发生损益由平庄煤业享有或承担，交割基准日后发生损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或承担。公司2007年5月22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名称由“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平庄能源”，股票代码：“000780”。

2012年1月5日，公司与平庄煤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平庄煤业持有的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此次收购以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1年10月31日止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的净资产5,244.04万元为基础，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5,244.04万元。2012年1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岳华审字[2012]第084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2年1月31日，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528.02万元，较2011年10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减少1,551.21万元，经公司与平庄煤业协商，确定2012年1月31日为股权交割日，评估基准日与交割日之间的损益-1,305.82万元由平庄煤业承担，股权交易价格调整为3,692.83万元。2012年2月13日，公司已经办理完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并于2012年2月29日向平庄煤业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项。此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总股本101,430.63万股,公司营业法人执照号:150000000001248。公司注册地址及公司总部地址: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母公司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生产、洗选加工、销售(仅限分公司经营)。本公司主要生产煤,提供煤矿开采劳务,属于煤炭行业。本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没有变化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2)、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5、21)、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五21)、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28)等。

本公司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五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按上述非同一控制的原则处理；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一揽子交易的判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协议条款，以及各个步骤中分别取得的股权比例、取得对象、取得方式、取得时点及取得对价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

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通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但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包括库存股）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不确认金融资产。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p>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0%	6.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领用和发出时以实际成本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公司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年	5.00%	1.9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0 年	5.00%	3.17-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00%	4.75-19.00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不同的折旧方法：

①对于一般的固定资产项目，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②井巷建筑物按产量计提折旧。

③安全、维简设备采用入账时全额计提折旧，折旧额直接冲减专项储备的方法，该项固定资产在以后使用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

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和长期奖金计划等。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计划相关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利息净额和重新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

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将原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下列报的"递延收益"项目单独列报	2015 年 4 月 22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其他非流动负债-550,0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将原计入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下列报的"递延收益"项目单独列报	2015 年 4 月 22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递延收益 550,000.00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2014年7月23日公布之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其他非流动负债和递延收益两个报表科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1) 煤炭生产安全费用、煤矿维简费及井巷费核算方法

（1）计提标准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规定，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标准为：井工矿按原煤产量15元/吨提取，露天矿按原煤产量5元/吨提取。

《企业安全生产费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中小微型企业和大型企业上年度末安全费结余分别达到本企业上年度营业收入的5%和1.5%时，经当地县级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察机构商财政部门同意，企业本年度可缓提或少提安全费用。”

根据内蒙古煤矿安全监察局赤峰监察分局内煤安赤监字【2014】33号文件、赤峰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赤安监管煤炭字【2014】42号、赤安监管煤炭字【2014】44号文件批准，自2014年1月1日起，本公司所属井工煤矿安全费提取标准减按为7元/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安全费缓提。

煤矿维简费及井巷费分别按原煤产量7.00元/吨、2.50元/吨提取。

（2）核算方法

煤炭生产安全费用、煤矿维简费计提时在成本中归集，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费用、煤矿维简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费用、煤矿维简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井巷费按原煤产量提取，提取标准为2.50元/吨，提取额作为井巷建筑物的折旧进行核算。

2)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差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财

务状况产生影响。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资源税	按实际销售和自用原煤吨数之和乘以单位税额计缴(1-11月)。12月份以后从价计征，适用税率为9%	3.2元/吨(1-11月)；煤炭销售收入9%(12月)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2%
矿产资源补偿费	按实际销售收入计提比例与回采系数计缴，12月份以后不计缴	1%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按原煤产量之和乘以单位税额计缴，12月份以后不计缴	8元(1-6月)、6元(7-11月)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
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安矿业")	25%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有关规定,内蒙古和西部省市区以及个别中东部少数民族自治州今后十年享受如下税收优惠政策:

一、对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外商投资鼓励类产业及优势产业的项目在投资总额内进口的自用设备,在政策规定范围内免征关税。

二、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上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另行发布。

根据2012年赤峰市元宝山区地方税务局下发的《关于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2014年度,公司仍符合西部大开发中国家给予鼓励类产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条件,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合计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9,125,081.78	866,616,552.05
商业承兑票据	575,281,538.40	100,000,000.00
合计	1,234,406,620.18	966,616,552.0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785,967.94	
合计	119,785,967.9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449,152.29	100.00%	56,389,316.56	8.37%	617,059,835.73	929,336,433.84	100.00%	75,603,133.61	8.14%	853,733,300.23
合计	673,449,152.29	100.00%	56,389,316.56	8.37%	617,059,835.73	929,336,433.84	100.00%	75,603,133.61	8.14%	853,733,300.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41,913,680.75	38,514,820.84	6.00%
1 年以内小计	641,913,680.75	38,514,820.84	6.00%
1 至 2 年	0.37	0.04	10.00%
2 至 3 年	10,620,868.42	2,124,173.68	20.00%
3 年以上	20,914,602.75	15,750,322.00	75.31%
3 至 4 年	10,208,561.51	5,104,280.76	50.00%
4 至 5 年	300,000.00	240,000.00	80.00%
5 年以上	10,406,041.24	10,406,041.24	100.00%
合计	673,449,152.29	56,389,316.56	8.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500万元（含500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9,213,817.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21,215,280.31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5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5,272,916.8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9,485,291.01	99.95%	20,723,294.81	96.49%
1 至 2 年	5,306.00	0.01%	337,044.40	1.57%
2 至 3 年	35,778.09	0.01%	352,667.00	1.64%
3 年以上	64,860.38	0.03%	64,860.38	0.30%
合计	259,591,235.48	--	21,477,866.5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较期初增加较多是因为向母公司购买老公营子采矿权预付50%款项25,187万元。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报告期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55,684,384.2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8.49%。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493,840.74	100.00%	2,937,766.77	7.25%	37,556,073.97	110,466,540.22	100.00%	8,728,740.62	7.90%	101,737,799.60
合计	40,493,840.74	100.00%	2,937,766.77	7.25%	37,556,073.97	110,466,540.22	100.00%	8,728,740.62	7.90%	101,737,799.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650,565.61	2,379,033.93	6.00%
1 年以内小计	39,650,565.61	2,379,033.93	6.00%
1 至 2 年	104,748.50	10,474.85	10.00%
3 年以上	738,526.63	548,257.99	74.24%
3 至 4 年	376,727.00	188,363.50	50.00%
4 至 5 年	9,525.71	7,620.57	80.00%
5 年以上	352,273.92	352,273.92	100.00%
合计	40,493,840.74	2,937,766.77	7.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是因为代垫铁路运费挂账减少约3,000万元；环境治理保证金重分类至长期应收款导致减少约3,155万元。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790,973.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681,901.50	38,537,935.83
垫付备用金	821,061.33	1,862,242.47
代垫运杂费	37,619,683.84	66,974,264.80
其他	371,194.07	3,092,097.12
合计	40,493,840.74	110,466,540.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沈阳铁路局平庄车站运输收入专户	代垫运费	36,300,215.44	1 年以内	89.64%	2,178,012.93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3.70%	90,000.00
沈阳铁路局赤峰西车站	代垫运费	1,319,468.40	1 年以内	3.26%	79,168.10
周国强	代垫备用金	376,727.00	3-4 年	0.93%	188,363.50
内蒙古自治区煤炭社会事务保险局	保证金	146,789.17	1 年以内	0.36%	8,807.35
合计	--	39,643,200.01	--	97.89%	2,544,351.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355,979.81		38,355,979.81	52,114,262.12		52,114,262.12
库存商品	62,222,640.60	10,621,887.20	51,600,753.40	58,887,621.71	13,260,758.41	45,626,863.30
其他	202,098.38		202,098.38	1,157,954.62		1,157,954.62
合计	100,780,718.79	10,621,887.20	90,158,831.59	112,159,838.45	13,260,758.41	98,899,080.0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3,260,758.41	26,983,366.20		29,622,237.41		10,621,887.20
合计	13,260,758.41	26,983,366.20		29,622,237.41		10,621,887.20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2014年子公司瑞安矿业存煤单位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	计提减值准备的存煤已经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1,610,519.88	146,812,42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86,637.67
所得税		241,747.23
预缴资源税	12,944,776.00	19,612,326.14
教育费附加		5,456,164.72
预缴土地使用税	14,439,689.88	
合计	38,994,985.76	184,409,303.35

其他说明：

期末较期初减少原因是待抵扣增值税及其他多交税金变动造成的。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环境治理保证金	38,422,807.88	6,872,582.85	31,550,225.03				
合计	38,422,807.88	6,872,582.85	31,550,225.03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由于环境治理保证金重分类导致期末增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40,140,113.76	1,313,492,000.69		153,355,392.44	143,361,079.21	2,850,348,586.10
2.本期增加金额	8,614,786.62	42,169,262.90		554,833.31	28,466,886.21	79,805,769.04
(1) 购置		41,542,608.37		554,833.31	8,572,901.06	50,670,342.74
(2) 在建工程转入	8,614,786.62	626,654.53			19,893,985.15	29,135,426.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0,229,747.68	8,301,692.07			574,940.74	29,106,380.49
(1) 处置或报废	20,229,747.68	8,301,692.07			574,940.74	29,106,380.49
4.期末余额	1,228,525,152.70	1,347,359,571.52		153,910,225.75	171,253,024.68	2,901,047,974.6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9,436,772.04	1,015,327,371.70		103,692,829.01	118,533,211.89	1,716,990,184.64
2.本期增加金额	50,845,885.10	99,038,108.81		8,856,553.37	30,631,557.79	189,372,105.07
(1) 计提	26,684,426.57	61,779,600.99		7,602,465.87	24,510,294.55	120,576,787.98
(2) 一次性提足	24,161,458.53	37,258,507.82		1,254,087.50	6,121,263.24	68,795,317.09
3.本期减少金额	12,629,452.05	6,132,632.82		368,721.32	72,939.67	19,203,745.86
(1) 处置或报废	12,629,452.05	6,132,632.82		368,721.32	72,939.67	19,203,745.86
4.期末余额	517,653,205.09	1,108,232,847.69		112,180,661.06	149,091,830.01	1,887,158,543.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0,871,947.61	239,126,723.83		41,729,564.69	22,161,194.67	1,013,889,430.80
2.期初账面价值	760,703,341.72	298,164,628.99		49,662,563.43	24,827,867.32	1,133,358,401.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0,513,522.55
运输工具	739,669.54
其他	4,278,013.25
合计	15,531,205.34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井排矸系统改造				231,516.00		231,516.00
三井+120 变电所	85,752.00		85,752.00			
合计	85,752.00		85,752.00	231,516.00		231,516.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老公营	3,281,04		3,281,04	3,281,04			100.00%	100.00				其他

子煤矿 开拓皮 带、轨道 联络巷	0.00		0.00	0.00								
古山煤 矿三井、 选煤厂 防风防 风抑尘 网	1,316,55 5.00		1,316,55 5.00	1,316,55 5.00			100.00%	100.00				其他
古山煤 矿三井 +120-+5 0 轨道下 山	1,256,59 2.00		1,256,59 2.00	1,256,59 2.00			100.00%	100.00				其他
六家煤 矿 303 皮 带走廊 加固防 火工程	4,264,30 5.00		4,264,30 5.00	4,264,30 5.00			100.00%	100.00				其他
六家煤 矿班中 餐食堂 改扩建	1,076,48 0.00		1,076,48 0.00	1,076,48 0.00			100.00%	100.00				其他
六家煤 矿开拓 工程	1,032,00 0.00		1,032,00 0.00	1,032,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西露天 煤矿顶 帮到界 煤台阶 挂网喷 浆	1,767,15 0.00		1,767,15 0.00	1,767,15 0.00			100.00%	100.00				其他
西露天 煤矿滑 落区清 理穿孔 爆破工 程	1,220,00 0.00		1,220,00 0.00	1,22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西露天 煤矿工 作帮滑	2,860,00 0.00		2,860,00 0.00	2,86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落区治理												
西露天煤矿地质环境治理	2,455,597.00		2,455,597.00		2,455,597.00		100.00%	100.00				其他
西露天煤矿工作帮滑落区治理	15,778,083.00		15,778,083.00		15,778,083.00		100.00%	100.00				其他
西露天煤矿南采区新修公路	2,643,165.00		2,643,165.00		2,643,165.00		100.00%	100.00				其他
风水沟煤矿三水平六煤回风巷	2,608,340.00		2,608,340.00	2,608,340.00			100.00%	100.00				其他
风水沟煤矿三水平+70变电所、泵房	1,254,400.00		1,254,400.00	1,254,400.00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42,813,707.00		42,813,707.00	13,516,565.00	29,297,142.0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是除转固之外计入成本费用的部分。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698,208.20			1,105,756,580.63	1,127,454,788.8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698,208.20			1,105,756,580.63	1,127,454,788.8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05,984.48			424,412,581.45	426,618,565.93
2.本期增加金额	433,964.16			52,296,030.84	52,729,995.00

(1) 计提	433,964.16			52,296,030.84	52,729,995.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39,948.64			476,708,612.29	479,348,560.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058,259.56			629,047,968.34	648,106,227.90
2.期初账面价值	19,492,223.72			681,343,999.18	700,836,222.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塌陷费	76,532,523.71		44,835,779.51		31,696,744.20
合计	76,532,523.71		44,835,779.51		31,696,744.2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592,799.61	9,838,919.94	84,047,493.35	12,607,124.00
专项储备	212,879,984.80	31,931,997.72	260,059,397.13	39,008,909.57
递延收益	447,948.33	67,192.25	550,000.00	82,500.00
合计	278,920,732.74	41,838,109.91	344,656,890.48	51,698,533.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38,109.91		51,698,533.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877,132.88	22,931,214.08
可抵扣亏损	191,881,405.33	137,880,851.16
合计	214,758,538.21	160,812,065.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6,984,485.80	6,984,485.80	
2016 年	15,578,257.81	15,578,257.81	
2017 年	39,226,932.65	39,226,932.65	
2018 年	76,091,174.90	76,091,174.90	
2019 年	54,000,554.17		
合计	191,881,405.33	137,880,851.16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土地使用税	17,671,690.6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1,747.23	
合计	17,913,437.85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税金重分类导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94,987,939.71	349,275,686.57
修理费	6,531,440.68	12,593,373.95

暂估	29,942,739.31	87,489,288.83
工程款和设备款	6,809,414.70	14,339,468.89
其他	11,137,923.74	18,237,057.90
合计	349,409,458.14	481,934,876.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兖州海智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287,450.00	交易未完成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54,675,869.30	交易未完成
长治清华机械厂	2,689,200.00	交易未完成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895,620.00	交易未完成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8,030.00	交易未完成
江苏三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6,660.00	交易未完成
合计	64,692,829.30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煤款	134,996,967.25	165,627,237.43
其他	222,008.00	100,094.00
合计	135,218,975.25	165,727,331.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沈阳高新产业开发公司	300,000.00	交易未完成
沈阳办事处	210,176.59	交易未完成
朝阳市热电厂	354,503.55	交易未完成
北票南八家兴火经销处	100,000.00	交易未完成
合计	964,680.14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015,137.20	1,118,710,166.48	1,110,332,068.86	34,393,234.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1,356,401.85	191,356,401.85	
合计	26,015,137.20	1,310,066,568.33	1,301,688,470.71	34,393,234.8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41,374.31	858,914,485.44	854,338,623.48	25,617,236.27
2、职工福利费		65,207,710.65	65,207,710.65	
3、社会保险费		69,211,154.35	69,211,154.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194,320.45	46,194,320.45	
工伤保险费		23,016,833.90	23,016,833.90	
4、住房公积金		90,318,029.07	90,318,029.0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73,762.89	29,393,544.70	25,591,309.04	8,775,998.55
8、其他		5,665,242.27	5,665,242.27	
合计	26,015,137.20	1,118,710,166.48	1,110,332,068.86	34,393,234.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2,220,068.14	152,220,068.14	
3、企业年金缴费		39,136,333.71	39,136,333.71	

合计		191,356,401.85	191,356,401.85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保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将该离职后福利界定为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年金所需费用由本公司及员工共同缴纳，本公司按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5% 计提年金并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员工按上年本人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1% 比例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635,079.42	
营业税	2,353,001.82	1,824,378.97
企业所得税	13,819,443.43	16,840,314.01
个人所得税	8,098,436.50	482,291.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9,001.48	
资源税	621,129.98	226,164.29
印花税	210,506.80	1,987,441.23
教育费附加	1,599,232.13	
水利建设基金	4,735,124.34	2,097,755.10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110,225,374.00	45,004,916.00
其他	6,593,150.80	10,113,445.63
合计	179,129,480.70	78,576,707.11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142,704.81	116,949,825.05
质量保证金	22,963,783.00	45,605,922.45
塌陷补偿	14,236,523.00	12,704,364.00
代收代付款	8,510,044.33	15,774,348.09
医疗调剂金	14,600,000.00	
合计	251,453,055.14	191,034,459.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职工商品房款	466,348.40	未办理付款业务
辽宁东煤基本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32,393.24	业务未完结
地销煤卡抵押金	703,050.00	业务未完结
达拉特旗联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82,485.00	未办理付款业务
赤峰华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28,922.00	业务未完结
合计	5,513,198.64	--

其他说明

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因为应付平庄煤业代收货款增加约7,500万元；代收代付医疗调剂金增加1,460万元。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国债专项资金	9,509,004.11			9,509,004.11	专项用于煤炭安全改造项目建设的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投资款
合计	9,509,004.11			9,509,004.11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50,000.00		102,051.69	447,948.31	根据国科财便字【2012】098号文件收到550,000.00元。
合计	550,000.00		102,051.69	447,948.3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光谱技术的煤矿气体检测仪器装备研制与应用	550,000.00		102,051.69		447,948.3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0,000.00		102,051.69		447,948.31	--

其他说明：

根据国科便财字【2012】098号文件，公司于2013年收到该项目政府补助资金550,000.00元，本年度公司为该项目发生费用102,051.69元，将该部分费用减少递延收益并确认为损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14,306,324.00						1,014,306,324.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04,527,048.28	170.01		1,304,527,218.29
其他资本公积	145,023,733.66			145,023,733.66
合计	1,449,550,781.94	170.01		1,449,550,951.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因实施权益分派、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等业务而产生38股存量零碎股，集中记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专用账户。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零碎股归全体股东所有。为妥善解决上述历史遗留的存量零碎股问题，公司于2014年8月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签署了《上市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售零碎股协议》，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对上述零碎股予以出售。2014年9月，上述股份出售所得170.01元已划入本公司银行账户，并按规定列入资本公积科目。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1,454,200.70	62,777,933.00	95,273,443.03	248,958,690.67
维简费	66,617,822.38	81,339,734.50	36,130,362.99	111,827,193.89
合计	348,072,023.08	144,117,667.50	131,403,806.02	360,785,884.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内蒙古煤矿安全监察局赤峰监察分局内煤安赤监字【2014】33号文件、赤峰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赤安监管煤炭字【2014】42号、赤安监管煤炭字【2014】44号文件批准，自2014年1月1日起，本公司安全费提取标准减按为7元/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安全费缓提。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7,007,444.95	9,517,891.81		246,525,336.76
合计	237,007,444.95	9,517,891.81		246,525,336.7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2014年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9,517,891.81元(2013年：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共14,265,232.50元)。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7,957,549.56	1,625,894,200.0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97,957,549.56	1,625,894,200.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82,457.81	37,043,859.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517,891.81	14,265,232.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214,417.91	50,715,277.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0,607,697.65	1,597,957,549.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5,041,865.78	1,687,535,119.42	2,396,093,946.47	1,817,624,535.01
其他业务	389,450,501.65	191,546,394.79	601,758,900.69	441,377,750.59
合计	2,554,492,367.43	1,879,081,514.21	2,997,852,847.16	2,259,002,285.60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8,914,207.43	9,768,230.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34,679.47	23,268,603.03
教育费附加	16,148,215.29	16,621,012.25
资源税	45,303,639.41	30,823,038.29
合计	92,800,741.60	80,480,884.1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6,140,155.21	20,112,164.38
职工薪酬	42,199,938.40	45,469,683.49
折旧费	853,187.71	430,133.08
业务招待费	932,746.50	2,720,883.90
办公费	1,354,694.56	2,135,024.92
汽车费	1,495,075.87	2,010,180.59
运杂装卸费	35,288,902.42	17,395,090.10
煤质检验费	127,614.01	1,545,085.95
差旅费	1,081,647.77	1,039,203.14
会议费	309,610.00	2,711,951.46
其他	2,315,524.69	5,163,192.68
合计	92,099,097.14	100,732,593.69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18,945,307.94	17,286,336.26
修理费	39,302,861.61	40,408,437.08
职工薪酬	294,414,337.97	290,391,434.75
无形资产摊销	1,213,964.16	1,213,964.16
业务招待费	1,638,141.38	2,267,169.81
差旅费	2,225,973.31	3,062,253.10
办公费	5,985,101.85	7,462,426.02
水电费	1,744,756.48	1,466,332.19
税金	33,552,417.53	51,389,267.11
咨询费	722,527.49	2,372,395.00
研究与开发费用	4,396,202.62	3,051,886.78
排污费	985,426.55	960,000.00
其他	18,359,507.75	23,051,544.64
合计	423,486,526.64	444,383,446.90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1,869,324.72	-15,151,125.13
其他	253,771.95	165,804.03
合计	-11,615,552.77	-14,985,321.10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132,208.05	22,410,869.6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6,983,366.20	14,775,866.73
合计	8,851,158.15	37,186,736.35

其他说明：

本期较上期发生额较小主要是因为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减少较大，导致计提坏账损失较少。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884,561.08	2,828,953.10	7,884,561.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884,561.08	2,828,953.10	7,884,561.08
政府补助	102,051.69		102,051.69
其他	643,791.05	1,050,561.93	643,791.05
合计	8,630,403.82	3,879,515.03	8,630,403.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光谱技术的煤矿气体检测仪器装备研制与应用	102,051.6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2,051.69		--

其他说明：

其他收入主要是税务局返代扣税金手续费收入304,653.27元，违约赔偿收入302,944.00元。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858,680.10	4,140,178.64	9,858,680.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858,680.10	4,140,178.64	9,858,680.10
罚款支出	1,033,903.00		1,033,903.00
其他	218,369.49	798,471.55	218,369.49
合计	11,110,952.59	4,938,650.19	11,110,952.59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是违约金、赔偿金支出。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065,452.22	46,840,314.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60,423.66	6,108,913.23
合计	39,925,875.88	52,949,227.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7,308,333.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096,250.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79,646.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56,008.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653,124.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00,138.54
所得税费用	39,925,875.88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	2,152,416.40	39,902,790.1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904,416.24	15,151,125.13
收到的其他款项	2,898,499.04	15,128,541.52
收到的政府补助		550,000.00
与控股股东平庄煤业往来款收支净额	74,192,879.76	
合计	91,148,211.44	70,732,456.8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付现	36,700,119.87	45,904,973.12
管理费用付现	68,709,520.14	48,302,147.31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64,411,758.99	48,404,952.04
与控股股东平庄煤业往来款收支净额		394,105,365.03
合计	169,821,399.00	536,717,437.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7,382,457.81	37,043,859.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51,158.15	37,186,736.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372,105.07	272,305,410.37

无形资产摊销	52,729,995.00	59,929,99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835,779.51	14,458,72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4,119.02	1,311,22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60,423.66	6,108,913.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79,119.66	41,968,186.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780,698.72	-547,284,152.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41,517.68	-191,976,405.73
其他	12,713,861.48	-2,075,78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438,200.40	-271,023,297.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10,710,539.61	1,888,067,212.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79,301.38	-477,356,673.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费用按性质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02,125,827.78	110,928,028.44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35,018.89	-1,146,398.41

职工薪酬费用	1,310,066,568.33	1,291,631,055.30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87,282,271.16	346,694,127.89
财务费用	-11,615,552.77	-14,985,321.10
电费	58,317,157.00	59,271,043.86
安全费	65,091,335.98	127,850,662.46
救护费	24,527,355.32	20,694,697.70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65,220,458.00	69,926,204.00
维简费	81,339,734.50	76,030,615.50
修理费	39,308,956.99	40,582,921.13
外委费用	13,287,241.68	7,217,928.94
取暖费	23,852,796.87	23,940,714.50
政策性税费	33,552,417.53	51,389,267.11
运杂费	27,448,187.94	19,082,952.82
装卸费	7,840,714.48	7,394,578.97
材料销售成本	184,379,518.45	430,996,645.50
其他费用	74,361,614.87	121,633,280.48
合 计	2,383,051,585.22	2,789,133,005.09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本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内蒙古赤峰市	采掘业	100.00%		同一控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额	金流量			额	金流量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控制程序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定期对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对客户类型、某一行业或地理位置的集中风险。我们相信我们的风险集中是有限的。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 利率风险

于2014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带息债务，不存在利率风险。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本公司金融资产和表外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内项目：		
货币资金	1,568,489,840.99	1,410,710,539.61
应收票据	1,234,406,620.18	966,616,552.05
应收账款	673,449,152.29	929,336,433.84
其他应收款	40,493,840.74	110,466,540.22
长期应收款	31,550,225.03	
小计	3,548,389,679.23	3,417,130,065.72
表外项目：		
对外担保		
合计	3,548,389,679.23	3,417,130,065.72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必要时会采取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等信用增级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资产和表外项目无需要披露的相关信用增级信息（2013年12月31日：无）。

(2) 金融资产的逾期及减值信息：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未逾期且未减值		
已逾期但未减值		
已减值	673,449,152.29	929,336,433.84
减：减值准备	56,389,316.56	75,603,133.61
小计	617,059,835.73	853,733,300.23
其他应收款：		
未逾期且未减值		
已逾期但未减值		
已减值	40,493,840.74	110,466,540.22
减：减值准备	2,937,766.77	8,728,740.62

小计	37,556,073.97	101,737,799.60
合计	654,615,909.70	955,471,099.83

(3) 本期通过取得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所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资产
 本公司本期无通过取得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所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资产。

3、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款项	174,704,729.13	87,352,364.53	87,352,364.48		349,409,458.14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356,516,855.23	15,077,587.58	15,077,587.58		386,672,030.39
合计	531,221,584.36	102,429,952.11	102,429,952.06		736,081,488.53

(续)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款项	240,967,438.07	120,483,719.04	120,483,719.03		481,934,876.14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319,719,473.75	18,521,158.64	18,521,158.63		356,761,791.02
合计	560,686,911.82	139,004,877.68	139,004,877.66		838,696,667.1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煤炭开采与销售	235,419.2648 万元	61.42%	61.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平庄煤业于2000年7月依照《公司法》成立，其前身为1959年成立的平庄矿务局。平庄煤业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16,541万元，目前注册资本235419.2648 万元。2009年7月7日，赤峰市经济委员会（以下简称“赤峰市经委”）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转让所持平庄煤业31.82%股权。2009年8月6日，股权转让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转让后平庄煤业股东持股情况如下：中国国电持股51%；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持股31.82%；赤峰市经委持股17.18%。

(2) 2010年9月7日，公司收到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知，平庄煤业于2010年9月4日召开股东会，通过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平庄煤业公司 51%股权无偿划转给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通过了平庄煤业公司股东名称变更议案，公司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更名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赤峰市经济委员会更名为赤峰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是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在内蒙古区域内所属企业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股权组建的国有全资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后，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持有平庄煤业51%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平西白音华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平庄煤业伊犁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滦河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承德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国电津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赤峰集能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谏壁发电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石横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赤峰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大连国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赤峰）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乌拉盖管理区金源经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8,122,974.83	217,499,666.24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241,049.75	10,293,562.08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479,848.53	965,880.00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17,948.72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743,589.75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	58,317,157.70	56,199,172.23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热力	23,852,796.87	23,703,802.95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	6,549,423.17	6,315,014.13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45,219,882.94	36,445,610.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	47,119,043.43	47,998,487.75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186,146,961.88	428,085,565.85

责任公司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输出	18,085,801.12	174,140.17
赤峰集能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2,437,256.41
国电承德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33,288,893.89	42,053,504.27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煤炭销售	6,675,003.08	
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666,367.88	32,097,200.00
国电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0,212,743.59
国电石横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256,340.50	32,419,705.13
河北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	9,368,155.56	7,018,478.63
国电滦河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9,936,141.31	30,722,891.45
天津国电津能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9,052,899.15	10,822,175.21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	3,965,047.47	15,300,158.12
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0,970,995.73
国电赤峰化工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756,864.96
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5,245,564.83	4,226,201.32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27,934,290.90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谏壁发电厂	煤炭销售		8,908,377.03
大连国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27,943,770.23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赤峰）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312,420.6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公司与关联方在采购其商品/接受劳务时采用协议价，在销售材料时采用市价定价，在销售煤炭时采用协议定价。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6,559,761.51	10,535,530.40
内蒙古平西白音华煤业有限公司	设备	599.72	363.41
平庄煤业伊犁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	2,049.62	1,169.1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由于平庄煤业目前所用土地均为国有划拨地，暂时无法通过置换进入公司，所以公司所有的风水沟、西露天、六家及古山煤矿以及2012年度收购子公司瑞安矿业等经营性用地需向平庄煤业赁使用取得。平庄煤业对此均出具承诺函，明确在重组交割之日2007年3月31日起5年内，本公司免交租赁费，5年后根据市场情况，平庄煤业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租赁价格。平庄煤业保证不因为土地使用权问题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本期公司继续无偿租赁平庄煤业土地，未向平庄煤业支付土地租赁费。本公司子公司瑞安矿业继续无偿租赁平庄煤业土地，未向平庄煤业支付土地租赁费。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	-----	-----	----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1) 代销商品

为避免公司与平庄煤业同业竞争，根据公司与平庄煤业签署的《关联交易安排承诺函》，平庄煤业不再保留销售机构，其产品由本公司代销，本公司按10.00元/吨向平庄煤业收取代销手续费，本期代销情况如下表：

关联公司名称	代销数量（吨）	代销金额（元）	代销手续费（元）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51,304.35	2,223,841,598.67	132,513,043.50
合 计	13,251,304.35	2,223,841,598.67	132,513,043.50

(2) 采购费用

为了保证平庄能源公司重组后煤炭生产、物资供应、煤炭销售的完整性，平庄煤业将供应公司置入本公司，平庄煤业不再设置物资采购业务部门，其煤炭生产等所需物资委托公司代为采购，对此双方签订了《物资采购协议》，并于2008年4月7日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物资采购协议》业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根据协议，平庄煤业按供应公司为其代购物资比例承担供应公司全年部分采购费用。平庄煤业承担采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供应公司全年代购额/供应公司全年采购总额×供应公司全年采购费用支出总额。2014年度，供应公司代平庄煤业采购金额为186,146,961.88元，平庄煤业承担的采购费用10,508,105.42元。

(3) 老公营子矿合作收益支付

关联公司名称	销售数量（吨）	支付合作收益（元）
平庄煤业	2,312,707.22	23,127,072.20
合 计	2,312,707.22	23,127,072.20

注：根据公司与平庄煤业签订的《老公营子矿合作开发协议》，公司以老公营子在建矿全部资产及后续投入建设、生产所需资金作为合作条件，平庄煤业以老公营子矿采矿权作为合作条件共同开发老公营子矿。平庄煤业按照老公营子投产后实际销售吨煤的数量，每吨获得10元的合作收益，直到老公营子矿投产满一年且符合采矿权转让条件，且本公司从平庄煤业取得老公营子煤矿采矿权后合作终止。2014年公司仍未取得老公营子采矿权，2014年公司向平庄煤业支付合作收益23,127,072.20元。

(4) 向关联方财务公司存款

2013年1月25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结算账户上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公司通过国电财务公司资金业务平台，在公司资金周转出现临时困难时，可随时利用财务公司对本公司的1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不高于其他商业银行贷款条件下及时取得贷款。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为框架协议，协议期限：2012年12月6日至2015年12月6日。具体业务发生时尚须签署具体协议。”

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余额，2013年年末为1,398,473,246.67元，本年增加160,106,333.88元，截止2014年期末为1,558,579,580.55元，2014年获取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为11,829,137.80元。

(5) 其他关联交易

为了履行承诺，减少关联交易，妥善解决老公营子采矿权转让问题，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于2014年7月29日与控股股东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老公营子采矿权转让合同。本公司本次收购平庄煤业所属老公营子煤矿采矿权，转让标的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交易价格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矿评报[2013] 53号《老公营子采矿权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经评估，老公营子煤矿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7月31日的价值为50,374.70万元。本次收购价款有平庄能源用自有资金支付。本年度已经按协议支付预付款25,187.35万元，至本期末相关变更产权手续尚未全部完成。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电承德热电有限公司	17,785,966.23	1,067,157.97	1,512,711.74	90,762.70
应收账款	国电赤峰化工有限公司	23,372,243.92	1,402,334.64	108,770,712.98	6,526,242.78
应收账款	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40,204,171.30	2,412,250.28	5,601,072.68	336,064.36
应收账款	国电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6,148,097.80	368,885.87	3,399,172.80	203,950.37
应收账款	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			6,913,951.96	414,837.12
应收账款	国电石横发电有限公司			2,792,409.56	167,544.57
应收账款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2,461,005.66	147,660.34		
应收账款	河北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6,828.52	3,409.71	4,151,101.98	249,066.12
应收账款	天津国电津能热电有限公司			20,252,142.32	1,215,128.54
应收账款	国电滦河热电有限公司	13,639,989.28	818,399.36	202,628.16	12,157.69

应收账款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136,180,731.08	8,170,843.86
应收账款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25,449,940.30	1,526,996.42		
应收账款	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4,667,679.26	280,060.76		
应收账款	乌拉盖管理区金源经贸有限公司	67,196,519.70	4,031,791.18		
应收票据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00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赤峰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40,12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82,418,737.76		56,969,712.18	
应收票据	大连国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5,00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承德热电有限公司	39,000,000.00		8,000,000.00	
应收票据	天津国电津能热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42,30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22,413,915.00	
应收票据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14,94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石横发电有限公司	8,560,000.00		58,730,763.52	
应收票据	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	4,900,000.00		24,500,000.00	
应收票据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4,000,000.00			
预付款项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504,000.00	
预付款项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			438,000.00	

	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1,873,500.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49	0.03
其他应收款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6,000.00	90,36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78,151,587.86	116,444,752.30
应付账款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80,197.47
应付账款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4,184.00
应付账款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354,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52,000.00	
预收款项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67,783.98
预收款项	赤峰集能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1,541,081.80
预收款项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预收款项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81,118.00	
预收款项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赤峰)有限公司	293,001.8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142,704.81	116,949,825.05
其他应付款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3,147,222.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84,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6,142.27	

7、关联方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或原关联方）所做承诺事项

(1)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承诺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承诺内容：中国国电集团在收购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如下：1、为彻底解决平庄煤业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以及避免由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而造成的关联交易，平庄煤业在2007年收购上市公司前身草原兴发时曾承诺在元宝山露天矿、白音华矿符合上市条件并且市场时机合适时尽快完成煤炭资产整体上市。中国国电保证继续履行上述承诺。2、收购完成后平庄煤业仍然是上市公司平庄能源的大股东，平庄煤业通过股东大会对上市公司行使股东权利。本次收购将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业务经营的各环节与收购人保持独立。3、为避免未来与平庄能源产生同业竞争，中国国电做出以下承诺：在平庄能源合法有效存续并保持上市资格，且本公司构成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公司将不在平庄能源经营区域内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为避免未来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在平庄能源合法有效存续并保持上市资格，且本公司构成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前提下，如本公司或其下属公司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平庄能源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平庄能源，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平庄能源，以确保平庄能源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中国国电已经作出了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有：（1）不利用自身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平庄能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平庄能源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平庄能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平庄能源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平庄能源利益的行为。同时，本公司将保证平庄能源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方面，平庄能源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2)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承诺人：平庄煤业

承诺内容：平庄煤业对公司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平庄煤业具体承诺事项如下：1、平庄煤业继续履行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原法人股东的有关承诺。2、平庄煤业承诺所持有股份在收购完成后三年内不进行协议转让。3、为彻底解决平庄煤业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以及避免由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而造成的关联交易，平庄煤业承诺在元宝山露天煤矿和白音花露天煤矿具备上市条件后，将在合适时机以合理方式将两个煤矿置入上市公司，尽快完成平庄煤业整体上市。4、平庄煤业将销售公司置入上市公司，平庄煤业不再保留销售功能与机构，平庄煤业委托上市公司统一进行煤炭销售，非经上市公司同意，平庄煤业将不再自行或委托他人代为销售。平庄煤业向上市公司支付代理销售的佣金，以10元/吨煤为标准根据实际销售量结算。平庄煤业承诺上市公司所属各矿煤炭具有优先销售权。5、上市公司重组实施后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场地，通过向平庄煤业租赁取得。重组交割日起五年内，平庄煤业免收租赁费；五年后平庄煤业根据市场情况按市场公允价格向上市公司收取租金。平庄煤业保证不因土地使用权问题影响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6、上市公司重组实施后，公司办公、职工生活所需的保洁、安防、绿化、供暖、用水、用电、通讯等公用事业、物业管理服务由平庄煤业提供，并根据优惠（合理）的原则定价，相关设施的养护、维修费用由上市公司承担。7、平庄煤业在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失的基础上利用平庄煤业现有资源为上市公司提供服务。8、平庄煤业承诺上市公司重组后，上市公司做到资产独立完整、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独立，做到充分的“五分开”。平庄煤业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针对上述两项承诺事项中提到的在元宝山露天煤矿和白音花露天煤矿具备上市条件后，将在合适时机以合理方式将两个煤矿置入上市公司。

鉴于本次资产注入承诺事项时间较长，控股股东平庄煤业存在主辅分离及白音华煤矿建设尚未达到竣工验收条件，资产注入尚有若干限制条件未能解决等问题，控股股东平庄煤业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55号）的要求，对承诺事项进行了重新规范，公司按照控股股东平庄煤业和实际控制人国电集团向公司出具的书面承诺函，于2014年6月26日公告了《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规范承诺情况的公告》，明确了资产注入承诺事项。

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关于元宝山露天煤矿注入的承诺

在元宝山露天煤矿满足以下必备条件之后12个月左右，平庄煤业将配合平庄能源启动收购元宝山露天煤矿的工作：（1）平庄煤业解决元宝山露天煤矿资产注入过程中存在的土地、房屋、未处置储量、核定生产能力及平投公司费用等问题；（2）元宝山露天煤矿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转让条件。

2. 关于白音华露天煤矿注入的承诺

在白音华露天煤矿满足以下必备条件之后12个月左右，平庄煤业将配合平庄能源启动收购白音华露天煤矿的工作：（1）白音华露天煤矿建设项目竣工后通过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验收，并取得政府有关部门同意投产的批文及相关证照；（2）白音华露天煤矿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转让条件。

(3)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人：平庄能源

承诺内容：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内蒙古证监局《关于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内蒙证监函【2012】105号）的规定，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2012年-2014年，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履行情况：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业务部门集中在本公司注册地区域，不存在跨行业和跨地区经营也不存在经营业绩差异的情况，公司不具有不同利润率、发展机会、未来前景和风险，无需披露的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本公司向母公司购买老公营子采矿权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449,152.29	100.00%	56,389,316.56	8.37%	617,059,835.73	929,336,433.84	100.00%	75,603,133.61	8.14%	853,733,300.23
合计	673,449,152.29	100.00%	56,389,316.56	8.37%	617,059,835.73	929,336,433.84	100.00%	75,603,133.61	8.14%	853,733,300.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41,913,680.75	38,514,820.84	6.00%
1 年以内小计	641,913,680.75	38,514,820.84	6.00%
1 至 2 年	0.37	0.04	10.00%
2 至 3 年	10,620,868.42	2,124,173.68	20.00%
3 年以上	20,914,602.75	15,750,322.00	75.31%
3 至 4 年	10,208,561.51	5,104,280.76	50.00%
4 至 5 年	300,000.00	240,000.00	80.00%
5 年以上	10,406,041.24	10,406,041.24	100.00%
合计	673,449,152.29	56,389,316.56	8.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按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9,213,817.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21,215,280.3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5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5,272,916.8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2,335,086.91	100.00%	2,931,913.00	0.57%	509,403,173.91	506,761,900.33	100.00%	8,444,359.74	1.67%	498,317,540.59
合计	512,335,086.91	100.00%	2,931,913.00	0.57%	509,403,173.91	506,761,900.33	100.00%	8,444,359.74	1.67%	498,317,540.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553,002.71	2,373,180.16	6.00%
1 年以内小计	39,553,002.71	2,373,180.16	6.00%
1 至 2 年	104,748.50	10,474.85	10.00%
3 年以上	738,526.63	548,257.99	74.24%
3 至 4 年	376,727.00	188,363.50	50.00%
4 至 5 年	9,525.71	7,620.57	80.00%
5 年以上	352,273.92	352,273.92	100.00%
合计	40,396,277.84	2,931,913.00	7.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按不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合并范围子公司）	471,938,809.07		
合计	471,938,809.07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形成的应收款项471,938,809.07，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512,446.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681,901.50	36,957,175.83
垫付备用金	740,998.43	1,771,192.47
代垫运杂费	37,619,683.84	66,974,264.80
其他	353,694.07	2,660,625.83
合并关联子公司	471,938,809.07	398,398,641.40
合计	512,335,086.91	506,761,900.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赤峰瑞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	471,938,809.07	1 年以内	92.12%	
沈阳铁路局平庄车站运输收入专户	代垫运费	36,300,215.44	1 年以内	7.09%	2,178,012.93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0.29%	90,000.00
沈阳铁路局赤峰西车站	代垫运费	1,319,468.40	1 年以内	0.26%	79,168.10
周国强	代垫备用金	376,727.00	3-4 年	0.07%	188,363.50
合计	--	511,435,219.91	--	99.83%	2,535,544.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3,199,817.73	1,602,708,342.87	2,321,783,799.68	1,688,188,307.11
其他业务	380,747,775.98	217,488,233.13	640,682,860.85	480,091,964.91
合计	2,473,947,593.71	1,820,196,576.00	2,962,466,660.53	2,168,280,272.0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74,11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051.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8,481.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4,451.44	
合计	-2,296,097.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9%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4%	0.03	0.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8,067,212.68	1,410,710,539.61	1,568,489,840.99
应收票据	598,727,313.77	966,616,552.05	1,234,406,620.18
应收账款	665,022,034.04	853,733,300.23	617,059,835.73

预付款项	27,071,016.81	21,477,866.59	259,591,235.48
其他应收款	103,473,342.64	101,737,799.60	37,556,073.97
存货	152,941,382.09	98,899,080.04	90,158,831.59
其他流动资产	263,428,207.86	184,409,303.35	38,994,985.76
流动资产合计	3,698,730,509.89	3,637,584,441.47	3,846,257,423.7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1,550,225.03
固定资产	1,202,239,090.08	1,133,358,401.46	1,013,889,430.80
在建工程	24,802,456.75	231,516.00	85,752.00
无形资产	760,766,217.90	700,836,222.90	648,106,227.90
长期待摊费用	90,991,246.23	76,532,523.71	31,696,74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07,446.80	51,698,533.57	41,838,109.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13,437.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6,606,457.76	1,962,657,197.64	1,785,079,927.69
资产总计	5,835,336,967.65	5,600,241,639.11	5,631,337,351.39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439,933,591.45	481,934,876.14	349,409,458.14
预收款项	200,647,655.00	165,727,331.43	135,218,975.25
应付职工薪酬	6,960,127.12	26,015,137.20	34,393,234.82
应交税费	42,979,643.60	78,576,707.11	179,129,480.70
其他应付款	472,665,616.78	191,034,459.59	251,453,055.14
流动负债合计	1,163,186,633.95	943,288,511.47	949,604,204.05
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9,509,004.11	9,509,004.11	9,509,004.11
递延收益		550,000.00	447,948.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09,004.11	10,059,004.11	9,956,952.42
负债合计	1,172,695,638.06	953,347,515.58	959,561,156.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4,306,324.00	1,014,306,324.00	1,014,306,324.00
资本公积	1,449,550,781.94	1,449,550,781.94	1,449,550,951.95
专项储备	350,147,811.15	348,072,023.08	360,785,884.56
盈余公积	222,742,212.45	237,007,444.95	246,525,336.76
未分配利润	1,625,894,200.05	1,597,957,549.56	1,600,607,697.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662,641,329.59	4,646,894,123.53	4,671,776,194.92

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2,641,329.59	4,646,894,123.53	4,671,776,19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35,336,967.65	5,600,241,639.11	5,631,337,351.39

5、其他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1日	变动原因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预付款项	259,591,235.48	21,477,866.59	增加原因是向母公司购买老公营子矿采矿权预付50%款项25187万元。
其他应收款	37556073.97	101737799.60	减少原因主要是因为代垫铁路运费挂账减少约3000万元；环境治理保证金重分类至长期应收款导致减少约3100万元。
其他流动资产	38,994,985.76	184,409,303.35	减少原因是待抵扣增值税及其他多交税金变动造成的，其中待抵扣增值税减少约13,500万元、城建税减少约1,228万元、资源税减少约700万元、教育费附加减少约500万元。
长期应收款	31,550,225.03		环境治理保证金重分类导致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31,696,744.20	76,532,523.71	主要是本期土地塌陷补偿费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13,437.85		土地使用税约1767万元，所得税24万元。
应交税费	179,129,480.70	78,576,707.11	增加是因为应交增值税增加2963万元；个人所得税增加约760万元；煤炭价格调节基金增加约6500万元
其他应付款	251,453,055.14	191,034,459.59	主要是因为应付平庄煤业代收货款增加约7,500万元；代收代付医疗调剂金增加1,400万元。
(2)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营业收入	2554492367.43	2997852847.16	主要是因为代平庄煤业采购原材料及设备本年减少25,300万元。
营业成本	1879081514.21	2259002285.60	主要是因为代平庄煤业采购原材料及设备本年减少25,300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8,851,158.15	37,186,736.35	主要是因为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减少较大，导致计提坏账损失较少。

营业外收入	8,630,403.82	3,879,515.03	变动原因是本年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增加约500万元。
营业外支出	11,110,952.59	4,938,650.19	变动原因是本年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约570万元。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992,301.47	469,935,299.06	减少原因主要是本期较多使用票据结算导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848,886.81	457,428,373.41	减少原因主要是本年实现增值税用于抵减年初待抵扣增值税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5,000.00	5,644,238.41	主要原因是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收到金额较上期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9,249,481.11	161,262,336.60	主要原因是收购老公营子矿采矿权支付50%预付款导致现金流出增大。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14,417.91	50,715,277.21	根据董事会决议分配现金股利。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 5.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